

坠落之前

安福路上一桩伪装成自杀的谋杀，与一个人全部的精确

王建硕

一切清晰的证明，都可能是被人精心校准过的

导读

安福路上一桩伪装成自杀的谋杀，与一个人全部的精确

「一样东西走得越准，越容易让人忘了，是谁在替它拨针。」

安福路的清晨是从霜开始的。梧桐把一夜的白挂在叶尖，天没亮透，铜插销的凹槽里积着一道化得很慢的细边。这个点，整条街是空的，安静得能听见炉火，能听见一辆早班车碾过湿路面。

然后有了一声闷响，像一袋米从高处落下来。

四十七号楼下的人行道上多了一个人，脸朝下，趴在方砖上。五楼的落地窗开着，朝外，对着梧桐的树梢一动不动。窗、姿势、这半年人尽皆知的那些债——每一样都严丝合缝地扣在一起，扣成一个不需要人再多问的答案。跳的。债逼的。外人哪里说得清。

那个答案太顺了，顺得让人踏实，顺得让所有别扭都显得又小又不讲理。可有人盯着那双摆错了方向的鞋，把想说的话咽了回去；有人凑近那摊已经死透了的暗色，量出一处对不上的地方。破绽从来不吵闹，它只是很细，扎进去不深，却拔不出来。

这条街上有很多钟。修表匠满墙的钟，指针分毫不差；死者腕上那块摔碎了，停在三点十四分。后来人们才发现，那个清晨，每一块表都停在三点十四分——除了一块，它一直在走。

一桩坠落，一条越查越清楚的线，一个仿佛只等着被人漂亮地解开的答案。请记住这份清晰。越是干净的证明，越值得你问一句：它是自己长成这样的，还是有一双极稳的手，早早替它校准好了每一格。

第一章·坠落之晨

安福路·六点零七分

霜落在梧桐叶上，一夜之间把整条安福路镀成了灰白。天还没亮透，梧桐的枝桠在半明半暗里交叠，叶子边缘结着一层薄薄的白，风一过，霜末就簌簌地掉，落在人行道的方砖上，落在停靠的自行车座上，落在四十七号老洋房的铜插销上。铜是凉的，霜化得慢，在插销的凹槽里积成一道细白的边。

老陈是这条街上第一个醒的人。他每天四点半推着早点车出门，五点在四十七号斜对面支好摊，把炉子生起来，等第一锅豆浆滚开。这个点，安福路是空的。网红小店的卷帘门还锁着，咖啡馆的灯要到七点才亮，只有他这一处冒着热气。他习惯了这份空——安静，能听见自己揉面的声音，能听见炉火的声音，能听见远处一辆早班车碾过湿路面的声音。

今天早上，安福路照旧是空的，什么动静也没有。

老陈支摊的地方在四十七号斜对面，炉子朝着自己，摊面朝着街口那头，背后就是马路对面那一排梧桐。这个钟点天还没亮透，梧桐底下黑黢黢的一片，墙根、树影、几辆歇了夜的三轮车叠在一处，什么都看不真切。他一门心思揉他的面、看他的火，谁也没想到那片深影里，两辆停靠的三轮车当间，会多出一样东西。它落在最暗的地方，天不亮，就没人看得见。

天是一点一点亮起来的。到六点一十五分光景，霜开始化，梧桐底下那片墨色一层层褪开，老陈直起腰捶了捶背，一眼扫过对面，才觉出不对——树影里，两辆三轮之间，贴着地卧着一个东西，太平，太贴地了。起先他以为是谁喝多了睡在路边，这条街上偶尔有。他眯着眼看了看，那轮廓不像睡着的人。他把手在围裙上擦了擦，绕过早点车，慢慢走过去。

六点一十九分

是顾家寅。老陈认得他，五楼的，这栋楼里没人认得他。他脸朝下趴在方砖上，一条胳膊压在身子底下，另一条摊开，指尖朝着马路。头边有一小摊暗色的东西，在灰白的晨光里看不出是什么颜色，只看得出它在方砖的缝里慢慢地洇。霜落在他背上，落在他后脑的头发上，还没化。

老陈叫了一声。声音出去，没有回应。他不敢碰，蹲下去，又站起来，掏出手机，手抖着按了半天才按对号码。他一边说一边抬头往上看——五楼，顾家寅家的那扇法式落地窗开着，窗扇朝外，在没有风的清晨一动不动，铜插销那道白边看得清清楚楚。

「从楼上下来的，」老陈对着电话说，「五楼……人不行了，人不行了。」

环卫的老孙推着垃圾车过来时，老陈还蹲在那儿。老孙把车停下，看了一眼，把帽子摘了。两个人谁也没再说话。天一点一点亮起来，霜开始化，梧桐叶上的白退成透明的水珠，一滴一滴落在顾家寅摊开的那只手背上。

六点四十分

人是一点一点聚起来的。先是隔壁面馆的钱姐，围裙都没解，出来倒泔水，一眼看见，手里的桶差点脱手；接着是遛狗的、买菜回来的、赶早班的，一个传一个，很快人行道这头就围了一圈。有人踮脚，有人往后缩，有人压着嗓子问是谁、是几楼的、什么时候的事。

「顾家寅呀，」钱姐把桶放下，声音发飘，「五楼的那个顾家寅。」

这个名字一出来，围观的人里有几个交换了眼神。那眼神里没有多少惊，倒像是某种早有预料终于落了地的东西。有人低声嘀咕，说这个人欠了一屁股债，说前阵子还听见楼里吵，说他这半年整个人都不对了。话音压得很低，可在清晨的静里，还是一句一句地飘进旁边人的耳朵。

「跳的吧，」不知谁说了一句，「五楼，窗户还开着呢。」

所有人的目光顺着这句话往上抬。五楼那扇落地窗开着，朝外，空荡荡地对着梧桐的树梢。楼下这个人脸朝下贴在方砖上，摔的姿势、开着的窗、这半年人尽皆知的那些债——每一样都严丝合缝地扣在一起，扣成一个不需要人再多问的答案。人群里那点最初的惊，很快就被这个答案抚平了。是啊，跳的。这种事，谁想得开谁想不开，外人哪里说得清。有人叹气，有人摇头，有人已经开始小声估算他欠了多少、家里还有什么人。

钱姐没走。她站在最前头，两只手绞着围裙的角，眼睛却没看那摊暗色的东西，也没看那张贴地的脸。她看的是那双脚。

六点五十一分

顾家寅穿着鞋。这一点钱姐一开始没在意，后来越想越觉得哪里不对，可她说不上来。

他脸朝下趴着，两条腿一条压着一条，鞋是穿好的，一双旧的黑皮鞋，鞋带系着。要说一个人跳楼，脚上还好端端穿着系了带的皮鞋，这本身钱姐倒不觉得稀奇——半夜里睡不着，穿着鞋在屋里走的人多了。让她心里发毛的不是穿没穿鞋。

是那双鞋的样子。

钱姐在这条街上开了十几年面馆，天天看人来人往，看人走路，看人跌跤，什么姿势的人她没见过。一个人从高处摔下来，脸朝下，脚该是什么样，她说不出道理，可她心里有一杆秤。眼前这双脚，就是压不上那杆秤。左脚的鞋尖朝着一个方向，右脚的鞋尖朝着另一个方向，两只脚像是各自为政，不像是一个人自己摔成的样子——倒像是有谁把两只脚分别摆过一样。而且那鞋穿在脚上，说不清是松是紧，是别扭的，仿佛不是他自己蹬进去的。钱姐盯着看了很久，越看越觉得那双鞋跟这个人是分开的两样东西，是后来才凑到一起的。

她想开口，可这话怎么说呢。人都跳楼了，你去说人家的鞋摆得不对，像什么话。围着的人还在小声地重复着那个已经成形的答案：跳的，债逼的，五楼窗户开着。这个答案那么顺，那么让人踏实，钱姐心里那点别扭在它面前显得又小又不讲理。她张了张嘴，到底没说出来，只把那句话咽了回去。

可那点别扭没散。它像一根很细的刺，扎进去不深，却拔不出来。钱姐往后退了半步，避开那双脚的方向，避开那双鞋摆着的、说不上来哪里不对的角度。她抬头看天，霜已经化尽了，梧桐叶在渐亮的天光里一片一片地绿回来，安福路要醒了。远处传来警笛，一声一声，从街口那边压过来。

钱姐低下头，最后又看了那双鞋一眼。它们还是那样，一只朝这边，一只朝那边，安安静静地摆在那里，像两只找不到主人的鞋。

第二章·例行公事

何砚到安福路四十七号的时候，天已经亮透了。霜化了，梧桐叶上只剩一层湿。人行道那块地方用黄色警戒带围出个不规则的方，环卫工被拦在外头，扫帚横在手里，一脸不知该走该留。

他先在带子外站了一会儿。这是他多年的习惯——到场先别急着进去，让眼睛把整个场面囫圇吞一遍，再一样样拆开。四十七号是栋五层的法式公寓，米黄墙面剥了皮，铁艺阳台上垂着几盆半死的绿萝。一楼临街两家小店，一家挂着"晴天杂货"的木牌，卷帘门半开；再往里，昏黄的半间门面里有人影，玻璃上贴着"慕记钟表"四个褪色的字。

死者脸朝下。何砚蹲下去看的时候，年轻的辅警小赵在旁边报着：「顾家寅，五十岁，就住五楼。今早六点多环卫发现的。楼上阳台的窗开着，人从那儿下来的。」

「说得跟你亲眼看见似的。」何砚没抬头。

小赵讪讪地笑：「大伙儿都这么说。这人……名声不太好。破了产，欠了一屁股债，谁见了都躲。跳楼挺合理的。」

合理。何砚在心里把这两个字掂了掂。合理是个方便的词，方便得让人放松。他不喜欢放松。

他的目光落到死者脚上，停住了。左脚一只黑皮鞋，穿得端正；右脚那只，鞋跟朝前，鞋尖冲着小腿的方向，像是被谁胡乱套上去、又没套周正。他盯着那只鞋看了很久，久到小赵都凑过来："何队，怎么了？"

「没什么。」他站起身，膝盖响了一声。他说不上来哪里不对，只是心里有一处像扣子扣错了一格，别扭地硌着。从五楼下来的人，鞋会甩掉、会磕歪，可这只鞋不是甩掉的样子，是穿着的样子，只是穿反了。他把这点别扭记下来，没说出口。惯性替他把它压了下去：一个破产的、招人烦的中年男人，清晨从自家阳台跳了下去。多干净的一件事。

.

他决定先把楼里楼下走一遍。不是因为怀疑，是因为程序。程序要求走访，他就走访，一板一眼，像交作业。

"晴天杂货"里堆着旧唱片、搪瓷缸子、缺了口的青花碗，角落一台老式咖啡机在滴。开店的女人三十四五岁，头发松松挽着，眼下有淡青的影子。她给何砚让了张木凳，自己站着，手在围裙上擦了擦。

「苏晴，」她报了名字，声音很轻，「我在这儿开了六年店。」

「昨晚几点关的门？」

「十一点多。这条街晚上人不少，我一般晚。」她顿了顿，「顾先生……真的是从楼上下来的？」

「暂时这么看。你和他熟？」

苏晴低下眼，替一只搪瓷缸子挪了挪位置，那动作没什么必要。「一栋楼，抬头不见低头见。他是二房东，我这店的租，从前也从他手里过。」她停在这里，像一句话说到一半自己踩了刹车，「谈不上熟。」

何砚看着她。她克制得很好，好到那份克制本身有了重量。可他没有证据，别扭不是证据。他把本子合上：「夜里听见什么动静没有？摔东西，吵架，谁上下楼？」

「没有。」她答得很快，随即又补，「我睡得沉。」

他谢过她，起身。临出门，苏晴在背后轻轻说了一句：「他不是个好人。可是……人这样没了，总归。」后半句她没说完，也不需要说完。

往里走几步，是"慕记钟表"。半间门面，比杂货店还暗，一盏台灯把光聚在一小块绿绒布上。四壁挂满了钟，摆钟、挂钟、鸟鸣钟，大大小小几十只，滴答声叠在一起，像下着一场很密的雨。奇的是，何砚扫了一眼，所有的指针都指着同一个刻度，分毫不差。

柜台后坐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，戴单目放大镜，正低头拨一只怀表的机芯。见有人进来，他不慌不忙拧上后盖，摘下放大镜。

「警察。」何砚亮了证件。

「嗯。」男人应了一声，没多问。他把手里那只怀表翻过来，是他自己的——黄铜壳子磨得发亮，链子拴在马甲扣眼上。他掀开表盖看了一眼，随手从抽屉里取出一支小铜钥匙，对着表

冠轻轻拧了半圈，又合上。整套动作干净利落，像别人喝口水那么自然。

「你的表停了？」何砚问。

「快了两秒。」男人说。

何砚看了看墙上密密麻麻的钟，又看了看他手里那块表，一时竟不知道两秒该怎么被一个人察觉出来。「你叫什么？」

「周慕。修表。」三个字，一个字都不多。

「楼上顾家寅，认识吧。」

「认识。」

「什么样的人？」

周慕没有立刻答。他把怀表塞回马甲口袋，抬眼看了何砚一下，那一眼很平，像秤砣稳稳压在秤盘上。「欠了很多。」他说，「也欠了时间。」

何砚等他往下说，他却没有。这人说话像他修的表，一格是一格，绝不多走。何砚只好自己接：「昨晚你在店里？」

「十点关门。回楼上住。」他住三楼，何砚后来才知道。

「夜里有没有听见什么？」

「没有。」周慕说，「夜里很静。这条街，过了十二点，就只剩钟在响。」

何砚在店里又站了一会儿。那么多钟一齐滴答，起初嫌吵，站久了反倒觉出一种秩序来，像有人把散乱的时间一根根理齐了摆在墙上。他临走时，周慕忽然开口：「警官。」

何砚回头。

周慕又掏出那块怀表，翻开盖子，看了看，报出一个时间，精确到分。「你手机上的，」他说，「慢了。校一下。」语气不是提醒，是陈述，像陈述一件不容分辩的事实。何砚下意识低头看了眼手机，果然差着两分钟。他有点想笑，又笑不出来，只“嗯”了一声，出了门。

隔壁面馆的钱姐嗓门最大，何砚还没进门，她已经端着一碗浇头迎出来，把安福路这几年的旧账竹筒倒豆子似的抖了个干净。

「顾家寅啊，」她压低声音，可那声音压下去还是能传半条街，「作孽哟。当年也是有头有脸的，投资投资，投了个精光，就变着法儿从人身上刮。这栋楼多少人被他捏着短处，敢怒不敢言。你问我谁盼他死？」她掰着手指头，「排队排到马路对面去。」

「那你昨晚——」

「我睡得死。」钱姐把碗往桌上一顿，「不过我跟你讲，这种人，就是自己作的。跳楼？我看是老天开眼。」

何砚合上本子。一圈走下来，众口一词：死者该死，跳楼合理，没人听见任何动静。太齐整了。齐整得像一份誊抄工整的作业，每个字都对，可通篇没有一处涂改的痕迹——而何砚这些年见过的真话，往往是带着涂改的。

他没把这话说出来。别扭不是证据，齐整也不是。回到楼下，法医的车已经在收拾，尸体要运走了。他最后又蹲到那双鞋跟前看了一眼。那只穿反的右鞋还在原处，鞋尖倔强地指着不该指的方向。

小赵在旁边催：「何队，走吧？这个报上去，自杀，没跑。」

何砚没动。他掏出手机，看了眼时间，两分钟前刚被一个修表匠校准过。然后他抬头看了看五楼那扇开着的窗，又低头看了看那只反着的鞋。

「先别急着报。」他站起来，拍了拍膝盖上的灰，「等法医的报告出来再说。」

小赵愣住：「就为一只鞋？」

何砚没答。他也说不清是为一只鞋，还是为满墙一齐指着同一刻的钟，还是为那句"人这样没了，总归"没说完的后半句。他只知道，那格扣错的扣子，一整个上午都没能扣回去。

身后，钟表店那场很密的滴答雨，隔着一堵墙，还在下。

第三章·死者不会流血

法医报告压在何砚桌上两天。他没等到自己想要的那句话——报告写得四平八稳，坠落致死，多发骨折，颅内出血，符合高坠特征。末尾一栏建议"结合现场综合判断"，等于什么也没说。何砚把它翻来覆去看了三遍，那格扣错的扣子还在原处硌着，报告却给不出手指去扣它。

于是他给江离打了电话。

江离是他大学时代的旧识，如今在校里教书，一半物理一半法医，两门课都开，据说学生私底下叫他"活标本"——冷，准，从不给你想听的答案，只给你事实。何砚认识的人里，能把一具尸体当一道物理题来解的，只有他一个。

「你把报告念给我听。」电话那头江离说，「念数字，别念结论。结论是活人写的，数字才是死人写的。」

何砚念了。念到一半，江离打断他：「照片有吗？背面的，翻过身之前和之后都要。你现在人在停尸房还是在办公室？」

「办公室。」

「过来。」江离说，「这题我得看着尸体做。」

.

停尸房的灯是那种发青的白，照得什么都没了血色。顾家寅躺在不锈钢台上，脸上的伤已经被清理过，反倒显出一种失了表情的平静。江离没穿白大褂，只套了副手套，绕着台子走了半圈，像绕着一件他还没决定要不要买的旧物。

「翻过来。」他说。

何砚和法医助手一起，把尸体侧过去。江离俯身看死者的后背，看了很久，一根手指压在腰后一片暗紫色的皮肤上，压下去，松开。那片紫没有褪。

「你看这个。」他招手让何砚过来，「背上这一片，紫红色的，压不退色。知道是什么吗？」

「淤青？」

「尸斑。」江离说，「人一死，心脏停了，血不再被推着走，就顺着地心引力往低处沉。沉在哪儿，哪儿的皮肤就透出这种紫红。这叫尸斑。它老实，比任何人都老实——它只往下沉，绝不会往上爬。」

他直起腰，看着何砚：「所以尸斑在哪一面，就说明这个人死后，是哪一面朝下躺着的。血只认地面，不认别的。」

何砚的目光落在那片紫上。它铺在死者的整个背侧——后颈、肩胛、腰、大腿后侧，连成一大片，均匀，浓重，像浸透了的。

「他背朝下躺过。」何砚说。他听见自己的声音有点干。

「不是躺过。」江离纠正他，一个字都不肯让，「是死后至少几个小时，背朝下、平躺着，没动过。尸斑固定要时间。你压它不退色，说明血液已经渗进组织里，回不去了。这至少是死后五六个小时以上的状态。这段时间里，他是背贴着一个平面躺着的。」

停尸房里那台老冷柜嗡嗡地响。何砚忽然想起人行道上那具尸体的样子。

「可他是脸朝下摔在人行道上的。」何砚说，「我第一个到的现场。脸，朝下。」

「对。」江离说。他的语气一点起伏都没有，仿佛只是在核对一道算式的两端。「脸朝下坠地。可尸斑长在背上。何砚，你告诉我，一个脸朝下摔死的人，血是怎么违背地心引力，跑到背上去沉淀成一整片、还固定住的？」

何砚没有答。他答不出来。

「答不出。」江离替他说，「因为这事在物理上不成立。血只有一种流法，往下。想让血沉在背上，只有一个办法——在血还能流动、尸斑还没固定的那几个钟头里，让他背朝下平躺着。躺够了，血沉死了，再把他翻成脸朝下、扔下去。」

.

何砚在不锈钢台边站着，一时没说话。青白的灯下，那片紫红像一句他不愿意听懂、却已经听懂了的话。

「还有。」江离没停，「你把他手臂给我抬起来，抬那条摔断的。」

助手照做。江离用镊子拨开一处裂开的伤口，凑近了看，又拿棉签在创面上轻轻蘸了一下，举到灯下。棉签几乎是干的。

「看见没有。」他说，「这么一道创伤，骨头都戳出来了，几乎不出血。」

「摔得太重，血管都——」

「不是。」江离摇头，「你想岔了。活人身上，心脏在跳，血是有压力的，哪怕死前一秒受的伤，也会往外涌，把周围的组织浸红，我们叫它生活反应。可你看他这些致命伤——」他用镊子逐一点过去，头部，胸口，那条断臂，「创口边缘干净，组织发白，几乎不渗血。这说明什么？」

他不等何砚猜，自己接了下去，声音平得像宣读一条定律：

「这说明受伤的时候，心脏已经不跳了。死人不会流血，何砚。血不流，是因为没有压力去推它——因为在他从五楼落下、砸到那些骨头之前，他早就死了。这些惊心动魄的伤，全是往一具尸体上砸出来的。」

那句话在冷柜的嗡鸣里落下来，很轻，却把整间屋子压低了几分。

「两条。」江离伸出两根手指，「尸斑在背，人脸朝下——他死后背朝下躺了几个钟头。致命伤不出血——他坠地之前心跳已经停了。两条各自独立的物理事实，指向同一个结论，而且只指向这一个结论。」

他把手套脱下来，团成一团。

「他不是坠楼而死的。」江离说，「他是先死了，然后才坠的楼。有人把一具已经凉了的尸体，翻个身，从五楼推了下去，做成一场跳楼给你们看。」

.

「那他……几点没的？」何砚问。

江离没有马上答。他把死者的下颌、四肢一处按过去，又翻了翻验尸记录里尸温、胃内容那几栏。「尸僵到了这个程度，尸温掉成这样，胃里的东西停在那儿——往回推，」他一样样

数过来，声音还是那么平，「死亡大概在前一天晚上，九点到十一点之间。再往细里问，尸体给不了你，它不是钟。可这个区间，错不了。」

何砚在本子上记下那一行：晚九点到十一点。坠前已死，死了好几个钟头，才被人从楼上放下来——他把这一层，压在了心里最要紧的地方。他那时还不知道，这一行不起眼的字，日后会跟另一个钉死的钟点，狠狠地对不上。

.

回程的车里，何砚一路没开收音机。方向盘握在手里，那格扣错的扣子终于被人替他扣上了，扣上的一瞬间，他反倒觉得脊背发冷——原来别扭不是他多心。那只穿反方向的鞋，此刻在他脑子里翻来覆去。

「你现场是不是提过一只鞋。」下车前江离忽然问。何砚在电话里、在停尸房里，都嘟囔过那只反穿的右鞋。

「嗯。右脚那只，鞋尖冲着小腿的方向，像被人胡乱套上去的。」

「一个死人不会自己穿鞋。」江离说，他说这话时脸上没有任何得意，只是陈述，「要给一具尸体重新穿上鞋、摆成坠楼的样子，慌里慌张，套反一只，很正常。你那只鞋，和这片尸斑，是同一件事的两头。有人搬动过他，摆过他。」

他顿了一下，又补一句，像收尾一条算式：「谁搬的、为什么搬，那是你的题，不是我的。我只管尸体。尸体告诉我的，就这么多——坠前已死。」

说完他推门下车，走进梧桐的影子里，背影平得像他手里那些从不出错的数字。

.

当天下午，何砚重新申请进了顾家寅五楼的公寓。既然是谋杀，现场就不再是"某人跳楼的出发点"，而是"某人被害的地方"，得用另一双眼睛重看。

屋里陈设潦倒，处处透着一个败落男人的将就：发黄的沙发套，堆到墙角的空酒瓶，墙上一块比周围干净的方形印子，想必从前挂过什么值钱的东西，早变卖了。何砚一间间看过去，最后停在临窗那张老写字台前。

写字台三只抽屉。上面两只拉开，一只装着乱七八糟的账单和欠条，另一只塞满了各色钥匙、旧发票、过期的名片。最底下那只不一样。

那只抽屉的锁被撬过。锁舌歪在一边，木头上留着两道生硬的撬痕，浅一道深一道，像用什么硬东西别开的。何砚把它整个抽出来，端到光下。

抽屉是空的。空得干净，底板上一层薄灰，灰上却印着几道清晰的直棱边痕迹——原本平平整整压着一叠什么东西，纸一类的东西，被抽走了，灰上就留下它待过的形状。

他站起来，环顾整间屋子。桌上那只旧钱包还在，里头几张钞票，没动。抽屉里那些旧发票、名片、钥匙，一样没少。柜子上的手表、烟盒，全在。一个来偷钱的人，不会撬开最难撬的一只抽屉，只取走里面的纸，把钱和值钱的东西原封不动地留下。

「钱物没动。」何砚对着空抽屉，低声说了一句，像是说给自己听，「只丢了纸。」

撬空这只抽屉的人，要的不是钱。是纸。是那叠在薄灰上留下棱边、如今下落不明的纸。

他把抽屉轻轻推回原位，站起身。屋子那头，阳台那扇老式法式落地窗大开着，窗扇朝外，风把窗帘掀起一角——尸体就是从那儿出去的。他走过去，探头往下看了看五楼的高度，又回头看那扇敞着的窗，一时没觉出哪里不对：窗开着，人从这儿下去，顺理成章。

可他一转身，目光落到进来的那扇门上，一个先前根本不必想的问题，忽然横在眼前，一寸也绕不开：

如果顾家寅是被人杀了、又搬到窗口推下去的，那么行凶的人，是从哪儿进来、又从哪儿出去的？窗开着不假——可尸体是被人抬到窗口推下去的，凶手总不能也跟着跳下五楼。他得走门。

他退后一步，重新打量身后那扇门。弹子锁反锁着；门内侧那道铜横插销，也插得死死的；钥匙，当时就在死者自己的口袋里。一扇从里面反锁、又从里面插死的门，一具坠前已死的尸体。凶手像空气一样进来，又像空气一样出去，只带走了一叠纸。

楼下隔着三层楼板，隐约还能听见那场很密的滴答雨——慕记钟表满墙的钟，一齐走着，一格是一格，谁也不多走一步。何砚站在那扇擦得发亮的窗前，第一次觉得，这桩案子不是他撞上的，倒像是有人把它，端端正正地，摆在了他面前。

第四章·反锁的房间

法医的报告出来之后，何砚又上了一次五楼。这一次他不是去看尸体，是去看门。

顾家寅那套公寓的门是老式的实木门，包了一层暗红漆，漆面裂着蛛网似的纹。门上一把弹子锁，一把老铜插销。开门的锁匠昨天在场作了记录：门是从里面反锁的，插销也从里面插死；死者身上那串钥匙里，有一把正对这把弹子锁。

「窗呢？」何砚问。

小赵翻着本子念：「阳台那扇老法式落地窗，大开着——人就是从那儿下去的。别的窗关着，可要紧的是门：弹子锁反锁，门里头还横插着一道铜插销，钥匙又在死者自己身上。」他把本子一合，「门从里锁死，窗大开着，那不就结了？他自己在屋里，自己拉开窗跳的呗。这叫密室，密室就是自杀的铁证。」

「密室不是自杀的证据。」一个声音在门口响起来，「密室只是一个问题。」

江离站在楼道里，风衣搭在臂弯，手上一只旧牛皮公文包。他昨天在停尸房把那句“他坠楼前就已经死了”扔进这桩案子，今天何砚请他上来，是想让他把这句话的后半段说完——一个死人，是怎么被关进一间从里面锁死的屋子里的。

江离进门，先不看别的，径直走到阳台那扇大开着的落地窗前。何砚跟过去。窗扇朝外敞着，外头是五楼的高度，风把窗帘掀起一角。江离伸手比了比那道空落落的窗口，回过头。

「这扇，不用问。」他说，「窗开着，尸体就是从这儿出去的。一扇开着的窗，没什么密室可言——它就是个出口。」他转过身，看向屋子那一头，「要问的是它。」

他说的是门。

那是一扇老式实木门，包着暗红漆，漆面裂着蛛网纹。门上一把弹子锁，门内侧横着一道铜插销——插销是横的，搁在两只铜环里，往里一送就落进环槽。跟这栋楼所有的插销一个样式，四十七号从上到下每一户都是。江离走过去，先拨那把弹子锁的斜舌，又拨那道横插销，来回试了几次，动作很慢，像在丈量一件东西的分量。

「先说这把弹子锁。」江离拨了拨那枚斜舌，「这种锁，门一带上，斜舌撞进锁扣，自己就落锁了。你根本不用钥匙——把门从外头轻轻带上，咔一声，它自己锁死。钥匙留在死者身上，一点不碍事。凶手办完事，出门，带上门，这一道，就替他自己锁好了。」

「那还有门里头这道横插销。」何砚指着那道铜条，「这个可是从门里插上的。人都出去了，手怎么伸得进来插它？」

「问得对。」江离说，「难就难在它。这道插销，才是这间『密室』真正锁死的地方。」

他蹲下身，指尖搭在那道横插销尾端一个小小的铜环上——环很小，比小指指甲还小，磨得发亮，像是长年被同一个动作蹭过。「这种插销，横搁在两只铜环里，靠的是自重和摩擦停在那儿。往里一送，它滑进环槽；往外一带，它出来。中间没有弹簧，没有卡榫。」他抬眼，「所以它不认得谁的手。它只认一个把它送进去的力。谁给它这个力都行——手指，或者别的什么。」

「你是说，人在门外，也能把它送进去？」

江离没直接答。他从公文包里取出一卷极细的丝线，是那种绑鱼钩用的透明线，几乎看不见。他把线的一端在插销的小铜环上系了个活扣——只绕了一圈，虚虚地搭着。然后他把门拉到只留一道缝，把线从老木门下沿那道磨出来的门缝里牵到门外，捏在手里。

「现在，插销是拔开的，门是能开的。人在门外。」他说，「把门彻底带上——」他另一只手轻轻一推，那扇实木门严丝合缝地阖进门框，弹子锁"咔"地自己落了，「弹子锁自己锁上了；可门里那道横插销还开着。从里看，门还没插死。这时候，从外头，只要拉这根从门缝底下透出来的线……」

他把手里的线，顺着门缝，往一旁匀匀地一带。

门里头，那道横插销被那一圈活扣一拉，顺着两只铜环，"嗒"地滑进了环槽。声音很轻，像谁在门板里弹了一下指甲。

门，从里面，插死了。

小赵倒抽一口气：「这……门里那道插销，也从门外插上了？人明明在门外！」

「还没完。」江离说。他捏着线的另一端，那一圈活扣还套在铜环上，「线还连着门里。你把线留在现场，等于把手法钉在了门上，警察一进门就看破了。所以真正难的不是让插销落槽，是——」

他极缓地、极匀地抽那根线。

因为当初只是虚虚绕了一圈活扣，插销一送到底，那圈线便松了；此刻这一抽，线头顺着铜环滑脱，整根线毫无阻碍地从门缝底下被抽了出来，落进江离掌心，盘成小小一卷。

门还是插死的。线，不见了。屋里，什么都没留下。

楼道里静了一瞬。何砚听见隔着几层楼板，一楼那些钟依旧在下它们的雨。

「那阳台那扇窗呢。」何砚问，「就那么大开着，不管了？」

「不用管。」江离把丝线收回包里，「尸体从那儿推下去，窗就开在那儿——一扇开着的窗，本来就不锁，也不必锁。它不是要你解的谜，它是那具尸体出去的口子。真正做成『密室』的，是这道门：弹子锁替他自己落了锁，横插销叫一根线从门外送进了槽。人是从门出去的，门在他背后，一层一层，自己锁死了。」

「这栋楼的插销、这种弹子锁，」他看着何砚，「从上到下每户一个样。会开一扇门，就会开全部。」

何砚没说话。他伸手，学着江离的样子，把线在那个铜环上绕一圈活扣。绕了三次，都松脱了；第四次勉强绕住，一拉，那圈线又滑了，插销纹丝没动。

他试着抽线，线断在了半途，卡在门缝里，露出一小截，明晃晃的，谁都看得见。

「你看，」江离说，语气还是那么平，「我演给你看，是因为我知道该怎么绕、该用几分力、抽的时候手要多稳。可就算我知道，我也做不到不留痕迹——你看那截断线。」他指了指那卡在缝里的线头，「这道手法在纸上简单得像小孩的把戏。真要在一道门上做成、做干净、做到抽出来的时候一丝不挂，你得试上几十遍、上百遍，得知道这一种铜环配这一种线，绕几圈、留多长、多快抽、什么角度。」

「而且，」他补了一句，「屋里还躺着一个死人，楼道里随时有人起夜经过。你没有一百遍可以试。你只有一次。」

何砚低头看自己手里那根断线，忽然觉得指头有点发僵。他这双手抓过枪、按过人、翻过无数卷宗，可让它稳稳地、只用一次就把一根细过头发的线在一个小铜环上系好、提落、抽脱、不留半点痕迹——他做不到。他清楚地知道自己做不到。

「所以不是不可能。」他慢慢地说，像在替谁下结论，又像在替谁开脱，「是……需要一双手。」

「一双极稳、极巧、极有耐心的手。」江离替他把这句话说完，语气里没有一点起伏，只是陈述一个物理事实，「一双能在最短的时间里，把最精细的动作一次做对的手。慌张的人做不成，急躁的人做不成，手抖的人做不成。做成这件事的人，他坐在那扇窗前的时候，心跳大概比我们都慢。」

何砚把那截断线搁在窗台上。窗外是安福路的下午，梧桐的影子斜斜地铺在对面的墙上，一辆自行车叮铃铃地过去。他站在这间从里面锁死过、又被人从外头锁死过的屋子里，第一次觉得，那把锁住这一切的手，离他并不远。

下楼的时候，江离先走了。何砚在四十七号门口站住，点了根烟，没急着抽。

他抬头看这条街。安福路的下午是慢的。斜对面一个老裁缝正低头在缝纫机上走一道线，脚踩得又匀又稳；再过去，一个配钥匙的师傅拿锉刀在坯子上一下一下地锉，火星子细得看不见；街角修鞋摊的老头，一根粗针穿透皮子，手腕一翻，麻线绷得笔直。这条街活了一百年，靠的就是一双双这样的手——精细、耐心、日复一日只把一件小事做到分毫不差。

往常他走过这条街，只觉得这是安福路的好，是老底子留下的体面。此刻这份体面却让他后颈发凉。他忽然意识到，让他一整个上午都扣不上那格扣子的那点别扭，此刻有了形状：能做出那间屋子的人，不在天边，就在这条街的某一扇门里，正低着头，用一双极稳的手，做着一件极精细的活。

他没有去想是谁。他还不想去想是谁。他只是把烟点着，深深吸了一口，隔着一楼的墙，那场很密的滴答雨，还在不紧不慢地下一——一格是一格，绝不多走。

第五章·债

要弄明白一个人为什么值得被杀，最快的路子是去问那些没杀他、却也不肯为他掉一滴眼泪的人。何砚第二天一早又去了安福路四十七号。这回他不上五楼，先拐进楼旁那家面馆。

面馆是钱姐开的，跟四十七号只隔一道山墙。清早还没到饭点，几张桌子空着，钱姐正把一大盆浇头端上灶台，油烟顺着门帘往外爬。她一眼就认出何砚是那天来来去去的警察，围裙一擦手，声音先递了出来：「探长又来啦？坐坐坐，下碗面给你，不要钱——你们查那个顾家寅，是吧。」

何砚没坐，靠在门框上，说随便聊两句。他问顾家寅这个人，在这条街上，人缘怎么样。

钱姐"嗤"地笑了一声，那笑里没有半点笑意。

「人缘？」她把一双筷子往竹筒里一插，「你去街上随便拉一个问，哪个不想他早点没了。我不是说他死了活该啊——死者为大，我不讲这个。可要说谁伤心，我这条街上，你一个也找不出来。」

她压低了点声音，像怕山墙那边听见死人似的：「这栋楼，明面上不是他的，他就是个二房东。从大房东手里整栋租下来，再一间一间分租出去，中间那道差价，全进他口袋。他自己一分钱本事没有，就靠这个吃人。」

.

钱姐一说起来就收不住。何砚也乐得让她说，嘴碎的人往往比笔录里的证人有用——他们不挑，什么都往外倒。

「你看楼下开杂货铺那个苏晴，晓得吧？就那个『晴天杂货』，卖旧物件、带杯咖啡的那家。」钱姐往临街那头努努嘴，「多好一个姑娘，斯斯文文的，六年了，起早贪黑就守那半爿店。可她那店，明面上是她的，骨头缝里，早被顾家寅啃空了。」

「怎么讲？」

「租呗。」钱姐掰着手指，「顾家寅这人有一手，签合同的时候客客气气，租金压得低低的，专挑那些手头紧、别处租不起的人。等你把店做起来了、把客人养熟了、走不动了，他就来

涨租。头一年一个价，第二年就往上跳，你不肯，他就拿合同上那些弯弯绕绕吓你——什么『业态变更』『转租违约』，反正名目多得很，你一个开小店的姑娘，哪里说得过他。」

她端起抹布擦了把并不脏的桌面，手底下用了点劲。

「苏晴那店，头两年是能赚点的。我眼看着的，客人不少，小姑娘们爱去。可这两年，你再看她——早上开门比谁都早，晚上十一点了那灯还亮着，人瘦了一圈。赚的那点钱，全填进房租里去了，一分没落下。他就是这么个吃法，不一口吞你，一年咬你一小口，咬到你只剩一层皮，还得笑着谢他没把你赶出去。」

何砚问，除了租金，还有别的没有。

钱姐眼睛往两边瞟了瞟，声音又低下去半格。

「别的我不好瞎讲。」她说，「可我跟你讲一桩我亲眼看见的。上个月吧，还是上上个月，反正天已经凉了。傍晚，苏晴店里还有客人呢，顾家寅晃下来了，站在店门口——不进去，就站门口，当着一店客人的面，扯着嗓子问她要钱。说的什么『这个月的还差多少』『你当我是开善堂的』，难听得很。苏晴脸都白了，一句嘴都不敢回，就低着头，把手在围裙上擦来擦去。那些客人放下东西就走了，谁受得了这个。」

「我在这边看得清清楚楚。」钱姐说，「他就是要她当众下不来台。钱他早晚要得到，可他偏要挑店里人最多的时候来要，就是要看她难堪。这种人，探长，钱对他都是次要的——他是靠捏着人的软处过日子的。捏着捏着，都捏出瘾来了。」

何砚在心里把这一段记下了。当众羞辱一个还不上钱的房客，这不是讨债，是玩弄。一个把玩弄别人当乐子的人，欠他的人只会越积越多，恨他的人也就越积越多。

「那她……为什么不搬走呢。」他问，明知这话有点站着说话不腰疼。

「搬？」钱姐把抹布往肩上一甩，「探长你说得轻巧。一个店的客人是一年一年养出来的，搬一步，前头六年就白干了。押金呢，转租费呢，装修呢，哪一样不是钱。他就是算准了你搬不动，才敢这么咬你。笼子门是开着的，可你飞不出去——这才叫真的关住了。」

从面馆出来，何砚没有立刻上楼。他在临街那半片“晴天杂货”门口站了站。

店不大，收拾得干净。木架子上摆着旧唱片、搪瓷缸子、玻璃罐里的旧扣子、几台不知从哪儿收来的老相机；靠里一台小小的咖啡机，正咕噜咕噜地响。所有东西都擦得没有灰，标价签用铅笔写得端端正正——一个在把日子过得体面的人，才会把一屋子不值钱的旧物摆得这样有尊严。

靠门那面墙上，挂着一束一束的旧绒线团，暗红的，起了毛，是收来的老棉绒。何砚在店里的工夫，正见苏晴给一个买旧扣子的小姑娘扎包——她扯下一段那暗红绒线，把纸包口一绕，系个简简单单的结，动作熟得很。这是她卖旧物的老习惯，谁买件小东西，她都这么扎一下，算这片小店的一点体面。前些日子靠里修表的周师傅来淘走一件旧铜活，得的也是这么一个绒线扎的包。何砚没往心里去。一束旧线，一个扎包的结，跟一个二房东的死，能有什么相干。

苏晴正踮脚往高处的架子上放一只搪瓷盆。听见响动回过头，认出是警察，她把盆放稳，走过来，双手在围裙上按了按——就是钱姐学的那个动作，何砚一眼认了出来。

「有什么要问的，您问。」她说。声音很轻，很稳，是那种把疲惫压到很深的地方、不让它浮上脸的稳。

何砚说，就是随便了解些情况，问她和五楼顾先生平时打交道多不多。

「他是房东，我是租客。」苏晴说，「该打交道的，就那些。」

她没有多说一个字。何砚在别人那里听来的那些——涨租、逼债、当众要钱——她一样也没提。他试着往那处轻轻碰了碰，问她这店做得可还顺当，租金上头有没有为难。

苏晴沉默了一下。她的目光越过何砚，落在门外的梧桐上，那上头的叶子已经黄了大半。

「做生意，哪有不难的。」最后她只说了这么一句，把话头轻轻放下了，像放下一只怕碰碎的杯子，「顾先生……人已经不在，我说他什么，都不好。」

这份不肯说，比钱姐说的一切都更让何砚心里发沉。一个被人一年年咬空的人，到了她自己嘴里，只剩“哪有不难的”五个字。她不是不恨——她是把恨也一起咽下去了，咽得那样习惯，脸上一点痕迹都不留。

他谢了她，正要走，钱姐不知什么时候又跟了出来，站在两家店之间的人行道上，大约是那点谈兴还没散尽。她看着苏晴的背影，忽然对何砚放软了声音，絮絮地补了一段，像补一件跟案子毫不相干、却憋了很久想跟人说的旧事。

「探长，这姑娘啊，你别看她被人欺负成这样闷声不响的，她心是顶软的。」钱姐说，「我跟你讲个多少年前的事——那时候她店还没开呢，人也年轻。有年冬天，特别冷的一个夜里，下着那种湿冷的雨，冻得人骨头缝里疼。我起夜，隔着窗看见弄堂口坐着个人。」

「一个不认得的人，」她强调，「不是这条街上的。一个男的，就那么坐在台阶上，一动不动，坐了很久，像是……像是心里头装着一件天大的、过不去的事。那种坐法，我活到这把年纪，见过，你懂我意思吧——那不是等人，那是不想再回家了。」

何砚没作声。

「后来苏晴出来了。」钱姐说，「她也不认得那人，可她没进屋去。她就……在他旁边坐下了，隔着那么一点点距离，也不多问，就陪着他坐。那么冷的夜。我看了一会儿困了，睡回去了。第二天一早我再起来看，台阶上没人了。那人走了，苏晴也回去了。」

「她陪那个陌生人，坐了整整一夜。」钱姐轻轻说，「一句话没多问。第二天见了我，也不提。我问她那是谁，她只说：『不认得，看他冷。』——就这么一句。你说，这样心肠的一个姑娘，落到顾家寅那种人手里，遭那样的罪……老天爷有时候真是不长眼。」

她说完自己叹了口气，转身回面馆招呼客人去了，那段旧事像随口撂下的一片叶子，落在人行道上，没人再去看它。

何砚站在原地。他不知道该把这段闲话放进案子的哪一栏里，也许哪一栏都放不进去。它跟一个二房东的死没有半点干系。可它就那么留在了他心里，很轻，又莫名地沉——一个宁可把自己咽空、也不肯多说房东半句坏话的女人，一个肯在最冷的夜里陪一个陌生人坐到天亮的女人。

回车上，他把这半天的东西在脑子里过了一遍，越过越不是滋味。

顾家寅死了。全街的人都松了一口气，没有一个人哭。而在这栋楼里，被他咬得最狠、最有理由盼他死的那个人，不在别处——就住在楼下，隔着几层楼板，此刻大概正踮着脚，把又一只旧搪瓷盆，端端正正地放上高处的架子。

何砚发动了车，却没立刻挂挡。他想起五楼那只被撬空的抽屉，那层薄灰上一叠纸留下的棱边。一个来偷钱的人不会那么做。可一个被人捏着软处、一年年抽干的人，如果那叠纸上写着，正是捏住她的那只手呢——

这个念头是自己冒出来的，冒出来的时候，他甚至有点厌恶自己。可他没能把它按回去。楼下那盏亮到十一点的灯，那双在围裙上擦来擦去的手，此刻在他心里，第一次落上了一层他不想让它落上的分量。

第六章 · 十一分钟

那块表是从死者的左腕上取下来的。

物证袋摊在何砚桌上，里面躺着一块旧钢壳腕表，玻璃碎成一张蛛网，网眼中央有一处深深的凹陷，像被什么硬东西狠狠磕过一下。表带是磨旧的棕皮，扣孔处塌软了，一看就是死者常年戴的。何砚隔着塑封袋看那三根针：时针、分针，都僵在原地不动了。秒针斜斜地卡在盘面某个角落，也停了。

「三点十四。」小赵凑过来念，「时针过了三，分针指着十四那格附近。就是凌晨三点十四分。」

何砚没接话。他把台灯拧亮，把袋子举到光下，眯起眼看那张碎玻璃网底下的表盘。分针的确停在数字二和三之间靠前一点，正对着刻度盘上第十四道细纹。时针刚过三。两根针纹丝不动，像被人用胶点死在那儿。

下午江离又来了一趟，是何砚请他来的。法医那边已经定了死亡在前一晚九到十一点之间，坠前已死——可尸体是几点被人从楼上推下去、几点砸到地上的，一具凉透了几个钟头的尸体说不清。何砚要一个准数：坠落的准点。

江离把物证袋接过去，翻来覆去看了很久，才开口。

「机械表。」他说，「里头没有电池，是一整套发条和齿轮，一刻不停地在转。它挨了这一下——」他用指尖点了点玻璃正中那处凹陷，「摆轮被震住，整套齿轮一瞬间全卡死。指针停在哪儿，就是它挨这一下的那一刻。」

「你确定是坠落那一下磕的？」

「你看凹陷的位置。」江离把表转了个角度对着光，「正中，很深，是一次硬碰硬的撞击，不是日常磕碰能磕出来的。日常磕碰在边上、在角上，浅。这一下是整块表脸朝下砸在一样极硬的东西上——比方说，水泥地。」他顿了顿，「人五楼坠下去，是脸朝下落地的。左手压在身子底下。这块表在左腕上，正好夹在人和地之间，替他挨了这一记。它记下了那一记的时刻。」

小赵在旁边听得直点头：「所以坠地就是三点十四。跟法医那个'坠前已死'一凑——他不是三点十四死的，是三点十四之前就死了，然后被扔下来砸在这个点上。」

「表只认物理。」江离把物证袋搁回桌上，语气平得像在念一道公式，「它不知道人是活着跳的还是死了被丢的。它只知道，凌晨三点十四分零几秒，有一样很硬的东西，以很大的力，砸中了它。这一点，它不会错。摔停的表比活人的证词可靠——活人会撒谎，会记错，会心虚。这套齿轮不会。它停在哪一刻，就是哪一刻。」

何砚盯着那三根定住的针看了半晌。他办了半辈子案，见过太多说不清死于几时的尸体，也见过太多前后矛盾的口供。眼前这块表却干净利落地把一个时刻钉死在那里——三点十四分。像钉进木头里的一枚钉子，敲进去了，就拔不出来。他心里那点悬着的东西，落了地。

「三点十四。」他自己重复了一遍，从此把它当作了一根梁。这一整桩案子，从此都要架在这根梁上。

.

坠落的时刻定死了，接下来是那个更要命的问题——这段时间里，安福路的眼睛都在看哪儿。

第二天一早，何砚带着小赵去调监控。安福路是条老街，没装几个探头，能用的就那么几处：街东口一个治安探头，斜对着路面；四十七号斜对面便利店门楣上一个；还有一个装在四十七号楼道口，是这栋楼几年前防盗自己凑钱装的，正对着大门和一小段人行道。小赵一边接画面一边随口提了句，这楼道口的探头当年装的时候，还是靠里修表的周师傅懂点线路、帮着搭手装上的，连朝哪个方向、照多大一片、避开哪个角，都是他一点一点比着调定的——楼里的老物件，谁会那点手艺，就顺手请谁。何砚「嗯」了一声，没在意。

三处的画面凑到派出所一台旧电脑上，何砚把时间轴拖到凌晨，一格一格往前爬。

街口那个探头最有用——它照着的那截路面，是从别处到四十七号楼下的必经之路。何砚盯着屏幕右下角跳动的的时间码，从两点半看起。夜里的安福路空得很，梧桐影子铺在路上，偶尔一辆出租车的灯扫过，一只野猫窜过马路。两点半，三点，画面里什么都没有。

三点零六分，画面忽然黑了。

不是全黑——是那盏路灯灭了。街口那截路面赖以照明的一盏路灯，在三点零六分明明灭灭闪了两下，熄了。探头没有夜视，路灯一灭，那截路面就沉进一团化不开的墨里，什么都拍

不到。屏幕上只剩时间码在黑暗里孤零零地跳。

「灯坏了？」小赵问。

「往后看。」何砚说。

他们盯着那团黑,时间码一秒一秒地爬。三点零七、三点零八……画面里除了黑,什么都没有。何砚的手指压在快进键上,又松开——他不敢快进,怕错过那黑里头哪怕一丝一毫的动静。可那团黑什么都不肯给他,厚得像一堵墙。

三点十七分,那盏路灯又"啵"地亮了,跟灭的时候一样没头没脑。画面重新有了轮廓:还是那截空路面,梧桐,霜。仿佛什么都没发生过。

何砚把时间码倒回去,又放了一遍。灭:三点零六。亮:三点十七。他拿笔在本子上写下这两个数,又在下面画了道横线,算出中间那一段。

「十一分钟。」他说。

.

「另外两个探头呢？」江离问。他不知什么时候也进了这间小屋,站在何砚身后看屏幕,手里那杯茶一直没喝。

何砚把便利店那个和楼道口那个的画面分别调出来对时。

便利店门楣那个探头有夜视,可它照的角度太偏,只拍到自家店门和半个花坛,那截通往四十七号的路面正好在它照不到的死角里。楼道口那个更糟——它对着四十七号的大门,可它拍到的是"进了楼以后",人得先走过街口那截黑掉的路面,才能到它跟前。三个探头,像三只只能看见眼前一小块的眼睛,而它们之间,恰好在这十一分钟里,留出了一段谁也看不见的路。

「一段盲的路,一段盲的时间。」何砚把三个画面并排放着,一个黑,一个偏,一个只照门口,「三点零六到三点十七,谁从这条路上走过去、走到四十七号楼下、再走出来,这三只眼睛一个都看不见。」

「而坠落是三点十四。」江离轻轻放下茶杯,「正好落在这十一分钟里头。」

屋里静了一下。何砚忽然觉得后颈发凉——他想起前几天在那间反锁的屋子里也是这个感觉。那时是"一双手"，此刻是"十一分钟"。两样东西正在慢慢合到一处去。

「你是说，」小赵挠头，「这灯，是有人弄灭的？专门挑三点零六灭、三点十七亮？」

「我没这么说。」江离的语气一点不松动，「路灯坏，是常有的事。老街的线路，灯泡年头久了，忽明忽暗、灭个十来分钟再自己缓过来，一点不稀奇。我不知道这灯是自己灭的，还是被谁灭的。」他看着屏幕上那道刚刚复明的路面，「我只知道一件事——这十一分钟里，这条路上发生的一切，没有被任何东西记下来。它是空白的。空白不等于有鬼；可如果真有人要在这条街上做一件不能被看见的事，他需要的，就是这样一段空白。」

他停了停，又补一句：「而且不能太长。太长了，反倒惹眼，会被人记住'那晚灯灭了好久'。十一分钟刚刚好——够做一件事，又短得像一次寻常的故障。短得让人第二天根本想不起来。」

「这灯，我回头查查。」小赵说。第二天他真去市政上翻了维修台账，回来一脸没劲：这盏街口的路灯，上个月就灭过两回，一回二十来分钟，一回小半个钟头，长长短短，都是灯泡接触不良的老毛病，报修过也修过，台账上白纸黑字写着「线路老化，已复」。「何哥，这灯本来就爱抽风，」小赵把台账的照片递过来，「案发那晚灭这十一分钟，摊到它头上，一点不稀奇。」何砚看了看那两行旧记录，「嗯」了一声，把它记下了。一盏三天两头坏的灯，坏在案发那晚，谁会多想。

.

江离走后，何砚一个人留在那间小屋里，把三段画面又看了一遍，才关掉电脑。

他在这本子上把这半桩案子重新捋了一遍。坠落的时刻，钉死了：三点十四分，那块摔停的表替他把这一刻焊死在铁上，动不了。作案的窗口，也框出来了：三点零六到三点十七，十一分钟，一段没有任何眼睛看得见的路。凶手——如果真有凶手——必得在这十一分钟里，走进那截黑掉的路面，上五楼，办完那件事，再从那段黑里退出来。前后不能超过十一分钟。

他盯着本子上那两行字，一行"三点十四"，一行"十一分钟"，忽然明白它们其实是一件事的两个说法。时刻定死了，窗口就框住了；窗口框住了，剩下要问的就只有一个——这十一分钟里，安福路上哪些人，说不清自己在哪儿。

他合上本子。窗外天已经擦黑，四十七号一楼那半间修表铺照例亮着一盏昏黄的灯，隔着大半条街，仿佛还能听见那里头一屋子的钟在不紧不慢地走。一格是一格,谁也不多走，谁也不少走。何砚站起身，把那块摔停在三点十四分的表连袋子一起锁进抽屉。它已经把它知道的那一刻,原原本本交给了他。他没有半点怀疑它。

他要去查的，是人。是谁,在那十一分钟里,恰好没有着落。

第七章·每个人都在说的小谎

接下来的两天，何砚把安福路四十七号连同左邻右舍问了个遍。他不是不知道这种笨功夫的样子——一家一家敲门，掏出本子，问那句问过一千遍的话：案发那天夜里，凌晨两点半到三点半，您在哪儿。他知道十有八九是白问。可他也知道，一桩案子里真正的东西，往往不在谁的口供里，而在几份口供合不拢的那道缝里。

他问下来的头一个感受是：人人都在撒一点小谎。

.

不是那种要命的谎。是那种一戳就破、破了也无所谓的谎。

四楼那对小夫妻，男的说两点多就睡了，一夜没醒。何砚多问了一句"确定没起来过"，男人才别扭地改口，说好像三点前后下楼抽过根烟——他媳妇不让他屋里抽，这事他不想当着媳妇说。何砚往楼道口探头那段画面里一对，果然，两点五十分，一个人影缩在大门里侧那一小截台阶上，红火头明灭了几下，又缩回去了。三点零一分，人影上楼。三点零六路灯灭的时候，他早回屋躺下了。一个瞒着老婆偷抽的烟，跟一桩命案，差着十万八千里。

三楼那位独居的退休教师，问他那晚睡得可好，他先说睡得沉，后来又含糊说夜里"起来过一两趟"，何砚追问几点，他支吾着不肯说准。中间他嘴里漏出小半句，说"四点来钟，好像听见楼下有点响动"，何砚问是什么响动、几点几分，他又立时缩了回去，摆手说记不清了，兴许是做梦。后来何砚才从钱姐嘴里知道，老先生前列腺不好，一夜起夜好几回，这是他觉得丢人、不肯对生人讲的事——夜里的动静、几点起的，他一概含糊，怕人往那上头想。那半句"四点来钟的响动"，何砚也就没当回事，随手记在本子的角上。坠楼是三点十四，这响动却在四点来钟，差着快一个钟头，对不上，他没多琢磨。

面馆的钱姐自己也没干净地过关。她一口咬定十点打烊就回家睡了，睡得"雷都打不醒"。可她先前明明漏过一句那晚起过夜。何砚点破，钱姐一拍大腿，才想起来是起来过的，跟牌友多聊了两句微信，怕何砚觉得她一把年纪还熬夜打牌不像话，就顺口说成"雷都打不醒"了。

何砚在本子上把这些一条条记下，又一条条划掉。他办了半辈子案，太熟悉这种谎了——为面子、为隐私、为一桩跟命案毫不相干的糗事，人人都要在口供里替自己遮那么一小块。这

些小谎不指向凶手，它们只指向人。指向一条街上活着的人，各自守着各自那点不愿被生人看见的难堪。

撒谎的人太多了，多到几乎让这件事显得寻常。可正因为寻常，那几个连小谎都编不圆、连一个体面的糗事都拿不出来遮掩的人，才格外扎眼。

.

就在这时候，一个名字浮了上来。

是小赵翻顾家寅的账本翻出来的。顾家寅这人放债，账记得倒仔细，一笔一笔，谁欠他多少、几时该还、逾期加几分利，密密麻麻。其中一个名字后头，红笔重重画了几道，数目也大——姓贺，贺国栋，做建材生意的，欠顾家寅四十来万，拖了大半年没还。

更要紧的是钱姐那张嘴。何砚一提这名字，钱姐眼睛就亮了：「贺老板啊！我晓得我晓得。上个月他还来堵过顾家寅，就在楼下，两个人差点动手。那贺老板急红了眼，指着顾家寅鼻子骂，说顾家寅先前答应给他周转、把他诓进这个坑，眼下又逼他还钱、还要拿他抵押的东西，是要断他的活路。」钱姐拿手在脖子上一横，「他撂下一句话我记得清清爽爽——他说：『顾家寅，你等着，你有一天要栽在我手里。』」当着一街的人喊的。」

何砚心里咯噔一下。一个被顾家寅诓进坑、又被逼到墙角、还当众放过狠话的债主。这比楼下那个闷声不响的女人，像凶手得多。

他连夜查了贺国栋。这人的确不干净——欠着一屁股债，脾气火爆，有过一次因斗殴被拘留的记录。案发前夜的晚上九点多，他还给顾家寅打过最后一个电话，通了七分钟。

怀疑一下子朝这个贺国栋压了过去。小赵都精神了：「何哥，会不会就是他？动机、狠话、逼债逼到那份上——他要真趁那晚摸进去把顾家寅做了，一点不奇怪。」

何砚没说话，心里那根本来朝着楼下拐的弦，也悄悄松了半分，重新绷向了这个姓贺的。他甚至有点希望是他——一个跟这条街不相干的外人，一个满身都是动机的债主，如果是他，这案子就干净了，那盏亮到十一点的灯，就可以从他心里挪出去了。

.

第二天他把贺国栋请到了派出所。

人一进门何砚就看明白了几分。贺国栋四十来岁，人高马大，一坐下就抖腿，说话嗓门大，火气也大：「顾家寅那个王八蛋死了？死得好！我告诉你警官，我巴不得他早死！可这事不是我干的，你别往我头上安。」

「你放过话，说他要栽你手里。」

「气话！谁被逼成那样不放两句气话？」贺国栋梗着脖子，「他坑我，我恨他，这我认。可我要真敢杀人，我早杀了，用得着等到现在？我是欠他钱，我不是欠他命。」

何砚不动声色，把那句最要紧的问出来：「案发那天夜里，两点半到三点半，你在哪儿。」

贺国栋一下子从椅子上弹起来，又颓然坐回去，脸上那股火气忽然变成了一种说不出的窝囊。他半天没吭声，最后从兜里掏出手机，翻了半天，把一张照片和一沓东西推到何砚面前。

「那天晚上，我在派出所。」他声音低下去，「不是这个所，是浦东那个所。我跟人喝多了，在大排档跟隔壁桌干了一架，被人报警，半夜十二点多进去的，关到第二天中午才放出来。你不信，你查——笔录、拘留的单子、连我进去几点出来几点，都有记录。」

屋里安静了一下。小赵看看那沓单子，又看看何砚，那点刚提起来的精神，像漏了气的皮球，一点点瘪了下去。

何砚拿起那张拘留记录看了看，又打了个电话过去核实。半个钟头后回话来了，一字不差：贺国栋案发当夜十二点四十被带进浦东某派出所，人一直在里头，第二天十一点多才放。凌晨三点十四分，他在几十里外的一间拘留室里，睡着，或者醒着，反正——不在安福路。

「看吧。」贺国栋把单子收回去，苦笑了一下，「我这辈子头一回，庆幸自己那晚打了架进去了。要不然就凭我放的那些狠话，你们非把这屎盆子扣我头上不可。」

何砚没接他这话。他把人放走了。

.

贺国栋一走，屋里那点刚攒起来的热乎气就散尽了。

小赵有点不甘心：「就没别人了？顾家寅得罪的人那么多，随便揪一个出来，动机都比楼下那个开店的强。」

「动机强不顶用。」何砚把贺国栋那份查证的材料合上，「你得能进得去、出得来，还得没人看见。恨他的人一条街，可这一条街的人，那晚上大半都能说清自己在哪儿——睡了、抽烟了、起夜了、打牌了，一个个小谎背后，都是一个站得住的、无聊的、跟命案不相干的夜晚。」

他把这两天的本子从头翻到尾。翻着翻着他忽然明白过来一件让他后颈发凉的事：怀疑绕了这么大一圈，从楼里绕到街上，又绕到几十里外的浦东，眼看要落到一个满身动机的外人头上一——结果那外人有一间拘留室替他作证，干干净净，反倒被排除得比谁都彻底。这一圈绕下来，凶手非但没绕出四十七号，那范围反而被收得更紧了。

能进那栋楼、又说不清那十一分钟的人，一圈排下来，没剩几个。

.

他还剩两个人没正经问。一个是修表铺的周慕。

何砚是傍晚过去的，那半间铺子照例亮着昏黄的灯，满墙的钟不紧不慢地走。周慕坐在工作台后头，眼上还架着放大镜，见何砚进来，把镜子摘了，抬起眼，不惊不惧，也不多问一句为什么。

何砚把那句话又问了一遍：那天夜里，两点半到三点半，你在哪儿。

「楼上。睡了。」周慕说。四个字，干干净净。

「几点睡的？」

「十点关店，上楼，洗漱，十点半上床。」他答得平，不快不慢，像在报一段早已核对过无数遍的时刻，「一夜没醒。」

「有人能证明吗？」

「没有。」周慕说，「我一个人住。」他说这话的时候没有一丝慌，也没有一丝要辩解的意思，仿佛"没人能证明"这件事本身，跟"外头在下霜"一样，只是一个平平常常的事实。

何砚看着他。奇怪，这两天问下来，人人都要在自己那点行踪上抹一层小谎、遮一块难堪，唯独眼前这个修表匠，一个字都不多，一个字都不含糊，也一个字都不心虚。他没有糗事要遮，没有面子要顾，甚至连"睡着了、记不太清"这种人人都会说的托词都懒得用。他就那么坦坦荡荡地把一个没有旁证的夜晚交出来，坦荡得让人挑不出一根刺。

何砚在本子上记下：周慕，十点半上床，无旁证，无异常。记完他自己都觉得，这一行字干净得没有再看第二眼的必要。这条街上如果说还有谁最不像藏着事，那就是这个修表的了。

临走，何砚随口提了一句那块摔停在三点十四分的表，说亏得那表把时间钉死了，不然这案子连个准点都摸不着。

周慕从工作台上抬起眼，往满墙的钟看了一眼，忽然很平静地说了一句：

「表是死的，何警官。」他说，「它停在哪一刻，只说明它是那一刻停的——不说明那一刻真出了什么事。要它替人作证，先得有人信得过它没被动过手脚。」

何砚"嗯"了一声，没往心里去。他只当这是个修了一辈子表的老匠人，对自家这门手艺一点近乎迂腐的较真，说给外行听的一句客套。他道了谢，出了门。满墙的钟在他背后不紧不慢地走，一格是一格，谁也不多走，谁也不少走。

.

另一个说不清那十一分钟的人，何砚没有立刻去问。

因为他早知道答案会是什么。楼下那盏亮到十一点的灯，那个一个人守着半爿店、也是一个人住、夜里没有任何人能替她作证的女人。她和周慕一样，没有旁证。可周慕那份"没有旁证"落在何砚心里，轻得像一片叶子；苏晴那份，却莫名地沉。

他翻回本子上苏晴那一页。头一次问她，她说"该打交道的就那些"，一个字的房东坏话都不肯讲。可这两天他零零碎碎从别人嘴里、从她店门口那盏灯的作息里拼出来的东西，跟她自己说的，对不大上。有人说案发前几天，半夜还见过晴天杂货那盏灯亮着；有人说那阵子苏晴神色不对，像揣着什么事。而她自己呢，问到那晚，只轻轻一句"关了店就回屋歇着了"，再问细一点， she 就把话头放下，像放下一只怕碰碎的杯子。

何砚坐在昏黄的路灯底下，把这两天的怀疑重新拢了一遍。绕了一大圈，一个满身动机的债主被拘留室洗得干干净净，一街的人各自缩回各自那点无关痛痒的小谎里，唯独楼下那盏灯的主人，动机最重，行踪最含糊，旁证最少——那圈越收越紧的怀疑，绕开了所有人，最后又轻轻地、不由分说地，落回到了她身上。

他合上本子。他还没有认定是她。可他心里清楚，明天一早，他要去晴天杂货，把那句"关了店就回屋歇着了"，一分钟一分钟地，掰开来问。

第八章·钟表匠

何砚是自己想着要去慕记钟表的。

那块摔停在三点十四分的腕表，江离已经从物理上讲透了：机械表，摆轮被震死，指针停在挨撞那一刻。道理他懂了，可懂了道理和信得踏实是两回事。何砚这些年办案，越是要紧的一根梁，越想再敲一敲，听听它是不是真的实心。江离是解题的人，一块表在他手里是一道物理题。何砚想找一个把表当表看了半辈子的人，问一句外行问不出来的话。

他把物证袋从抽屉里取出来，揣进外套内袋，一个人穿过大半条安福路，走到四十七号一楼靠里那半间昏黄的门面。

还是那一屋子的钟。摆钟、挂钟、鸟鸣钟，大大小小几十只，滴答声叠在一起，像下着一场很密的雨。何砚一进门，先下意识地扫了一眼那满墙的指针——依旧分毫不差，齐齐指着同一个刻度，像有人拿尺子比着摆过。周慕坐在柜台后，戴着单目放大镜，正低头拨一只座钟的机芯。见他进来，不慌不忙拧上后盖，摘下放大镜。

「又是你。」周慕说。不是问句。

「借你一双眼睛。」何砚把物证袋放到那块绿绒布上，「一块表，你替我看看。」

周慕的目光落到袋子上，停了一瞬。他没有立刻去拿，先从抽屉里抽出一副薄薄的白棉手套戴上，才把袋子拈起来，就着台灯把那张碎成蛛网的表脸凑近了看。他看得很慢。何砚站在一边，看他的眉毛、他的手，想从那张脸上读出点什么，却什么也读不出来——那张脸平得像一面没上过发条的表盘。

.

「玻璃碎了。」周慕终于开口，「正中一处凹，深。旁边浅纹是后来蹭的。」他把表转了个角度，让那处凹陷正对着灯，「这一下，硬。一次撞出来的，不是磕碰。」

「跟人家跟我说的一样。」何砚点头，「坠地那一下砸的。」

周慕没接这句。他把表翻过来，指腹隔着棉套在表背上轻轻一按，又贴到耳边听了听——那三根针早已定死，里头自然是一丝声息也无。他听的却很认真，像医生把听诊器贴在一个早

已没有心跳的胸口上，只是出于职业，非听不可。

「不走了。」他放下表，「摆轮卡死。这一撞把它震停的。」

「你能看出它停在几点？」

「三点十四。」周慕说，看都没多看，「你也看得出。」

何砚笑了一下：「我想问的不是几点。我想问——一块表，怎么才会停在某一刻？」

周慕这才抬起眼，看了他一下。那一眼很平，却像是把何砚这个问题重新掂了一遍，掂出了点分量。他把碎表搁回绒布上，两只戴着白手套的手叠在柜台上，慢慢说：

「表停，说到底就一件事——里头那套齿轮，不转了。」他顿了顿，「怎么让它不转？发条松尽，它停。机芯脏了、油干了，它停。摆轮被震住，它停。你把它埋进土里三十年再挖出来，它也停在下土的那一刻。」他的语气不快不慢，一格是一格，「停在几点，看它是怎么停的。撞停的，停在挨撞那一刻。别的停法，停在别的刻。」

何砚听着，心里那根梁又实了一分。他追了一句：「那这块，你敢说它就是撞停在三点十四？」

周慕低头又看了那处凹陷一眼。「撞得这么正、这么深，摆轮当场就得死。」他说，「针停的地方，就是挨撞的地方。这块表现在指着三点十四——它挨那一下的时候，就指着三点十四。」

他说这话的时候，语气平得不能再平。可他又添了半句，像手艺人闲谈时随口带出的一点行话：

「表这东西，认的是被人怎么对它。你要它停在哪一刻，其实……」他停了一下，替那半句找了个稳妥的落点，「其实都做得出来。撞、卡、拨、拆，法子多得很。它自己不挑刻，是人替它挑。你眼下这块，是撞出来的。撞出来的最实在——旁的手脚，行家一看就露。」

何砚点点头。他把这话听成了一句让他更放心的话：撞出来的最实在，行家一看就露；而这块，是撞出来的。他没有往别处想。眼前这个把表看了半辈子的人，一眼就替他印证了江离用物理讲出来的那个结论——三点十四，钉死了，动不了。他心里那点还悬着的东西，落得更稳了。

周慕把碎表重新封回物证袋，隔着塑封又端详了一会儿，忽然像是想起什么，起身走到柜台后头那排矮柜前。何砚这才注意到，柜面上摊着一本厚厚的簿子——牛皮硬壳，边角磨得起了毛，翻开的那两页密密麻麻是钢笔字，一行一行，横平竖直，每一行前头都顶着一个日期，后头跟着型号、故障、收费，末了一个划得极利落的对勾。字小，却工整得吓人，一笔一画都收得干净，通篇看不见一处涂改，像那满墙的指针一样，齐。

「这是一一」何砚问。

「登记簿。」周慕说，「谁的表，什么毛病，哪天进哪天出，都记这上头。」他一边说，一边伸手把簿子合上了，牛皮硬壳“啪”地扣回去，扬起一点极细的灰，在台灯的光柱里浮了浮。「三十年，一本接一本。手艺人，得对得起经手的每一只表。」

何砚“哦”了一声。他的目光在那合上的硬壳上停了半秒——方才摊开的那两页字，他扫过一眼，只觉得工整，别的什么也没看进去。他是来看那块碎表的，不是来看一本修表流水账的。周慕既然合上了，他也就没再去翻。这世上工整的账本他见得多了，工整从来不是他要找的东西。

那本簿子被周慕随手压到了台灯座底下，露出一个磨白的书脊。何砚收回目光，把封好的物证袋重新揣进内袋。

「还有个事。」何砚没急着走，「那天夜里，你说这条街过了十二点就只剩钟在响。当晚——具体点，凌晨三点前后，你在哪儿？」

这是他挨家挨户都问的一句，问到谁头上都一样，不带偏向。

「三楼。睡了。」周慕答得干脆，「十点关店，上楼。表都上好发条，人就没事了。」他顿了顿，「你要问我三点在做什么——睡着的人做不了什么。」

何砚记下来。他信不信是另一回事，问是要问的。他随口又添一句：「这一带的人，那晚好像都睡得挺沉。」

「安福路的夜，本来就该睡。」周慕说，「不睡的，多半是心里有事。」他说这话时并没有看向哪个方向，语气也淡，像在说霜、说梧桐、说一件与谁都不相干的天气。何砚却莫名想起隔

壁杂货店那个眼下有淡青影子的女人，想起钱姐说过的那桩多年前的旧闻——寒夜里，苏晴曾陪一个不认得的陌生人在弄堂口坐了一整夜。他没接话，也没多问。这条街上心里有事的人太多了，一句闲话钓不出什么。

.

临走前，何砚做了件他自己也说不清为什么要做的事。他掏出手机，看了眼时间，问：「你那块表，现在几点？」

周慕从马甲口袋里掏出那只黄铜怀表。壳子磨得发亮，链子拴在扣眼上。他掀开表盖，看了一眼，报出一个时间，精确到分。何砚低头对了对自己的手机——又差着两分钟，还是他的慢。

「你这表，」何砚忍不住问，「就从来不会错？」

「它错，我就修。」周慕合上表盖，那只怀表在他掌心里稳稳的，「我这行，别的可以将就，时间不能将就。差一分是差，差一秒也是差。」他把表塞回口袋，又补了一句，语气平得像陈述一件天经地义的事：「我随身这块，从我手里出来那天起，没差过。它要是差了，满墙的钟就都跟着差了——我拿它做准头。」

何砚看着他把怀表收好。一个随身带着一块从不出错的表、拿它给满屋子的钟校准的人。他忽然对眼前这个寡言的老手艺人生出一种说不出的敬意——干净，精确，不肯将就，把一件小事做到分毫不差，做了三十年。这样的人，何砚愿意信。这样的人报出来的时间，他愿意拿它当准头。

.

出门时，那一屋子的钟还在不紧不慢地走，一格是一格。何砚走到街上，深秋的风把梧桐叶刮得沙沙响。他摸了摸内袋里那块封好的碎表，心里踏实。

他来之前，三点十四是江离用物理算出来的一根梁；他走的时候，这根梁又被一个把表看了半辈子的行家亲手敲了敲，回声是实的。撞停的表最实在，行家一看就露——周慕这句话，何砚会记很久。它替他把最后一点悬着的东西也焊死了：坠落的时刻，铁板钉钉，三点十四，动不了。

剩下的事就简单了。时刻定死，窗口框住，接下来只要一个一个去问——那十一分钟里，安福路上谁说不清自己在哪儿。何砚脚步比来时快了些。他觉得自己离真相又近了一步。他不知道的是，这一步迈得那么稳、那么直，是因为有人早已替他把脚下的路一寸一寸铺平、压实，只等他照着走。

身后，慕记钟表那场很密的滴答雨，隔着大半条街，还在下。周慕重新戴上放大镜，低下头，继续拨他那只座钟的机芯。台灯座底下压着的那本牛皮硬壳簿子，一动没动。

第九章·苏晴的那一夜

第二天一早，何砚没有先进晴天杂货。他先绕到街东口那根路灯杆底下，仰头把那只治安探头看了半晌，又折回四十七号大门里侧，把住户自装的那只小探头也看了看。他知道这两只探头拍不到那截要命的路，可他想在心里先把那一夜的骨架搭起来，再去问人。骨架搭稳了，问出来的话才有地方安放。

回到派出所，他让小赵把这一带能调的记录都摊到桌上：探头的、手机运营商的、还有苏晴自己交出来的那部手机的活动。摊了一桌子。何砚沏了杯茶，坐下来，一格一格地往里填。

填到后半程，他填出了一段空的。

.

先是有着落的那半段。苏晴那晚关店晚，这一点街坊都能作证——晴天杂货那盏灯，案发前几天都亮到很晚，那晚也一样，快十二点才熄。这之后，她的手机还断续有动静：十二点四十几分回过一条街坊群里的消息，一点多点开过一个链接，最后一次亮屏，是凌晨两点三十二分——她自己说，是躺下前顺手看了眼时间，看完就把手机扣在床头，睡了。

两点三十二分。这是能把苏晴锁住的最后一个钉子。之后，她那部手机再没亮过，运营商那头的基站记录也一动不动——一个熄了屏、扣在床头的手机，本就该是这个样子。

再往后，就没有着落了。

何砚拿铅笔在纸上点了两个点。头一个点，两点三十二分，苏晴的手机最后一次亮屏。第二个点，他翻着记录找了一会儿才找到——三点十九分，四十七号大门里侧那只小探头，拍到晴天杂货那扇临街玻璃门里，灯忽地亮了一下，一个人影在里头晃过，几秒钟，灯又灭了。像是有人半夜起身，摸黑到店堂里拿了点什么，又回去了。三点十九分。

他把这两个点之间那段空白，用铅笔轻轻框起来。框完，他拿手机上的计算器，把三点十九减去两点三十二。

四十七分钟。

不多不少，四十七分钟。从两点三十二分她最后一次看表，到三点十九分店里那盏灯亮起，这中间整整四十七分钟，苏晴的行踪，一个字都落不下来。没有手机，没有探头，没有一个能替她说话的人。而路灯灭掉、探头瞎掉的那十一分钟——三点零六到三点十七——正正好好，落在这四十七分钟的当中。

何砚盯着那个框看了很久。他办了半辈子案，见过太多说不清的夜晚。可别人的说不清，是含糊的、毛糙的、边角都是虚的；这一段说不清，却干净得反常——它有一个精确的头，两点三十二分，有一个精确的尾，三点十九分，中间空空的，像被什么东西整整齐齐挖走了一块。

「四十七分钟。」小赵在旁边探过头来，也看见了，「何哥，这……这不巧了嘛。她那十一分钟的盲区，正好就埋在里头。」

何砚没接话。他心里有个声音说：这不叫巧。巧是零零碎碎的、对不齐的。这个太齐了。

.

可这四十七分钟，还不是全部。何砚把江离那句"死亡在前一晚九到十一点之间"重新翻出来，摊在这条时间线的最前头。人是九点到十一点之间没的，尸体在屋里放到后半夜才被推下楼——这就是说，真正要紧的不止后半夜那段空洞，还有前半夜那段：案发当晚十点到十二点，苏晴又在哪儿？

她自己说，那几天关店晚，那晚店里的灯，亮到快十二点。街坊也作证，晴天杂货那盏灯，那阵子都熄得晚。可何砚在纸上把"灯亮"两个字圈了一下，又画了个问号。灯亮着，不等于人守在店里。深更半夜，一条街的小店早打了烊，晴天杂货这半片也不会有客人上门。一盏亮着的灯，只说明电没断，不说明人没离开——她大可以让灯那么亮着，自己抽身上楼，或是上别处去。九点到十一点这段最要命的空当，她那盏亮到近十二点的灯，一样替她担保不了什么。

.

就在这时候，物证那头也来了消息。

技术队把顾家寅五楼公寓重新过了一遍，尤其那只被撬空的抽屉。上回只顾着看撬痕和那圈纸的棱印，这回拿灯斜着照，在抽屉外沿那道歪掉的锁舌缝里，挑出了一根线头。

极细的一缕绒线，暗红色，起了毛，是那种老棉绒的旧料，颜色沉，不是眼下市面上买得着的那种鲜亮化纤。技术队的人拿它跟能比对的都比了一圈，最后比到了楼下。

晴天杂货靠门那面墙上，挂着一束一束的旧绒线团，是苏晴收来的老货，论支卖，也拿来给旧物做点缀、扎口。其中一束，正是这个沉暗的红。绒线的支数、捻法、还有那股旧棉特有的糟软劲儿，一比，对上了。

一缕从晴天杂货那束旧绒线上掉下来的暗红线头，出现在了顾家寅五楼公寓、那只被撬开的抽屉的锁舌缝里。

何砚捏着物证袋，对着灯看那一缕线。他知道，光凭这一缕线，说明不了什么。苏晴是四十七号的租户，她那片店就在楼下，她进过顾家寅的公寓——去交租、去说事、被逼债——这都有旁证，公寓里留下她一点旧痕，本是再寻常不过的。一缕绒线，太轻了。

可他又忍不住想：绒线是轻，落的地方却不轻。别处也就罢了，它偏偏卡在那只被撬开的、丢了纸的抽屉的锁舌缝里——卡在案子最要紧的那个点上。仿佛撬那抽屉的人，袖口上、指缝间，正沾着这么一缕从楼下那束绒线上蹭下来的红。

他把物证袋放下，没有说话。四十七分钟，和一缕暗红的绒线。这两样东西，各自都轻，可它们一先一后落到桌上，落在同一个人身上的时候，何砚只觉得后颈那处又发了凉。

.

晌午过后，他去了晴天杂货。

苏晴在。店里没客人，她正低头给一只旧铜钟掸灰，见何砚进来，直起身，把抹布搁下。她比上回见时更瘦了些，眼底那圈青黑深了，人却还是那样，温温和和地撑着，像一株缺水、可就是不肯垂下去的草。

「苏老板，」何砚在她对面的旧椅子上坐下，把本子摊开，「那晚的事，我想再跟你过一遍。细一点。」

「你问。」她声音很轻。

「几点关的店？」

「十一点多……那几天忙，晚一点，快十二点吧。」

「关了店呢？」

「上楼。洗漱。睡了。」

「几点睡的？」

她顿了一下。「……记不太清。两点多。」

何砚在本子上不紧不慢地记：「你手机最后亮，是两点三十二分。看了眼时间，就睡了——是这样吗？」

「嗯。」她低着头，「大概是。」

「那之后呢？睡着以前，你还起来过没有？下过楼没有？」

苏晴的手，在围裙上轻轻捻了一下。「没有。我躺下就……就睡了。」

何砚抬起眼看她。「可你店里，三点十九分，灯亮过一下。有人进店堂拿了点东西，几秒钟。那是谁？」

苏晴的睫毛颤了颤。她张了张口，何砚等着，等她说出一个再普通不过的解释——起夜、下楼喝水、忽然想起店里什么东西没收好。可她没有。她低着头，捻着围裙那个角，半晌，才轻轻地说：

「……可能是我起来了一下。我夜里睡得浅，常起来。」

「起来做什么？」

「……忘了。」她说，声音更低了，「就……下去看了看。看完就上来了。」

何砚没有立刻追。他看着她。他办了半辈子案，见过撒谎的人千百种：有梗着脖子硬顶的，有越描越黑的，有编得天衣无缝、眼睛却飘的。苏晴不像这里头任何一种。她不辩，不顶，也不编——她只是把话越答越短，越答越虚，像一个人明明知道答案，却在心里反复掂量，掂来掂去，最后拿出来给你的，是一句轻飘飘的、连她自己都撑不住的「忘了」。

那不像心虚。可那也太像心虚了。

「还有件事，得往前说。」何砚翻回本子前头一页，「那晚上，从十点到十二点，你人在哪儿？」

「店里。」苏晴说，「关店晚，灯一直开着，收拾东西。」

「有客人吗？那两个钟头，有没有人见过你、能替你说一句？」

苏晴顿住了。深夜的安福路，早没了客人，这她自己也很清楚。「……没有。」她低声说，「那么晚，不会有人来了。就我一个，在店里。」

「灯亮着，人可不一定在。」何砚说得很平，「你这两个钟头，跟后半夜那段一样，说到底，也没一个人能证明。」

苏晴没有辩。她抬眼看了何砚一下，那眼神里的东西，何砚又一次读不懂。

「苏老板，」何砚把声音放缓，「我不跟你绕。那天夜里，从两点半你看完表，到三点二十，这中间有四十七分钟，眼下没有一个人、一样东西，能说清你在哪儿。你自己，能说清吗？」

四十七分钟。这四个字落下来，苏晴的脸，一寸一寸地白了。她抬起头，看了何砚一眼，那眼神里有什么东西一晃——不是被戳穿的慌，倒像是被什么更沉的东西压着，压得她开不了口。她嘴唇动了动。

「我在楼上。」她终于说，「睡着了。」

「没人能证明。」

「没人。」她说，「我一个人住。」

何砚心里咯噔一下。这话他昨天傍晚才在修表铺听过，一字不差。可同样一句「没人能证明」，从周慕嘴里出来，轻得像一片叶子落地；从苏晴嘴里出来，却沉得像一块石头砸进水里，溅起一圈他看不透的涟漪。

他把那一缕绒线的事，暂且压住没说。他只是又问了一句：「那晚，你上过五楼没有？去过顾家寅那儿没有？」

苏晴的手一下子攥紧了围裙。她盯着地面，很久很久，久到何砚以为她不会答了。最后她抬起头，眼睛红了，可一滴泪也没掉。

「何警官，」她说，一字一句，慢得像是从很深的地方往上捞，「有些事……我说不清。你问我在哪儿，我说不清。你问我做过什么，我……我没杀他。这句我说得清。旁的，你让我怎么说，我都说不清。」

她说完，就不再看他，转过身去，重新拿起那块抹布，低头去掸那只旧铜钟，手在轻轻地抖。铜钟的滴答声，一下一下，在昏黄的店堂里，慢得叫人心里发紧。

.

何砚从晴天杂货出来，天已经擦黑。安福路的梧桐落了一地叶子，踩上去簌簌地响。他站在四十七号门口，回头看了一眼那片店——那盏灯又亮起来了，苏晴的影子伏在窗后，一动不动。

他心里乱。乱不是因为查不出，恰恰是因为查出来的太齐了。一段整整四十七分钟、有头有尾却空空如也的行踪；一缕从她店里掉出来、偏偏卡在撬开的抽屉缝里的旧绒线；一个动机最重、被顾家寅逼到墙角的女人；还有她自己那句答不上来的、比认罪更叫人难受的「说不清」。这些东西一件一件摞上去，像谁在他面前，稳稳当当地垒起了一堵墙，砖缝都抹得平平整整，挑不出一道缝。

他向来信这个。他这半辈子都信证据，不信直觉——直觉会骗人，证据不会。眼下证据齐整整地站在那儿，指着楼下那个女人，他没有理由不信。

可他站在霜气里，心里那点被证据压住的东西，还在轻轻地动。他想起苏晴那句「我没杀他，这句我说得清；旁的我都说不清」。一个真要脱罪的人，会把不利的全推得干干净净；她偏不，她只死死守住「没杀人」这一句，别的一概认下「说不清」——这不像一个编谎的人，倒像一个心里揣着另一桩、比这命案更说不出口的事的人。

可这念头刚起，就被那四十七分钟、那一缕绒线，硬生生地摁了下去。证据在明处，那点难言在暗处；何砚办案，只能凭明处的。

他掏出手机，给队里拨了个电话，声音有点哑：「明天，把苏晴那部分的材料，整理齐了报上来。那四十七分钟，那缕绒线，还有账上顾家寅怎么逼她的——都归到一处。」

那头应了。何砚收了手机，又在门口站了一会儿。他知道，材料一旦齐了，下一步就由不得他心里那点乱了。齐整的证据链会推着他往前走，走向那个他已经隐隐看见、却还不太愿意去看的结局——把楼下那盏灯的主人，带回去。

满街的梧桐叶子在风里响。楼里某处，一只钟在不紧不慢地走，一格是一格，谁也不多走，谁也不少走。何砚裹紧了外套，转身走进渐浓的夜色里。

第十章·铁证

会议室里没开大灯，只亮着投影和窗外安福路的天光。何砚把四张纸并排铺在长桌上，边角对齐。小赵站在他旁边，检察院来的人坐在对面，笔尖搁在本子上没动。

「从头过一遍。」对面那人说，「你讲得能让我拿去起诉，我才签。」

何砚先在心里把这条链子拎了一遍，一环扣一环，拎起来是沉的。他不是个爱抢话的人，可这一回，他知道自己手里攥着什么。

「先说她为什么要他死。」何砚从最左那张纸讲起。那是一沓复印件——顾家寅的租约、涨租的字条、几张划得乱七八糟的收据，还有钱姐那天亲眼看见顾当众逼债那一幕的笔录。

「晴天杂货，苏晴开了六年。头一年低价钓进来，第二年跳租，往后一年一个价。她的旧物、咖啡机、压在店里那点积蓄，一年一年被他抽干。」何砚的手指顺着那沓纸往下滑，「近一个月顾当众逼过她一回，钱姐在场。三千八百的月租涨到一万一，最后两个月她是倒贴钱在开门。这个人活着一天，她的店就一天不是她的。」

对面的笔动了一下，记下一个数。

「这是动机。」何砚说，「不是一句『她恨他』，是一笔一笔算得出来的、勒到脖子上的债。这样的债，人是会想一刀断掉的。」

「再说她有没有工夫下手。」何砚抽出第二张纸。那是一张用尺子画的时间表，一格一格，从当夜九点排到次日清晨。他先点在前半段。

「江离定了，人是前一晚九点到十一点之间没的——先死，隔了几个钟头，才被推下楼。所以头一件，得看她这段在哪儿。」何砚说，「她说那晚关店晚，店里灯亮到快十二点，人守在店里收拾。可这两个钟头，深夜没客，没一个人见过她。」他把“灯亮”两个字点了点，「灯亮着，不等于人在店里。她大可以让灯那么亮着，自己上五楼。这段，她说不清。」

「这是头一趟。」他说，「约莫十点半上下，趁着店灯亮着当幌子，上去，把人做了。人一死，血就不走了，背朝下在屋里放着，尸斑一点点固定——这正是江离在尸体背上看见的那片红。」

他把指尖往右移，移到后半夜。

「然后是第二趟。她再一次露面是三点十九——四十七号大门里侧那只探头，三点十九拍到晴天杂货临街玻璃门里头亮了几秒，一个人影晃过又灭，她说大概是自己起来下店堂拿了趟东西，忘了。可从两点三十二她最后看手机，到三点十九，这中间四十七分钟，她在哪儿、做什么，一个人证没有，一个影像没有，全是空的。」

「这四十七分钟，够干什么？」何砚说，「够她第二次上楼——把那具已经凉了、尸斑固定好的尸体，翻个身，从敞开的阳台窗推下去，再拿那套鱼线的手法，把门从外头一层层锁死。顾坠落是三点十四。街东口那只探头，三点零六路灯灭，三点十七才亮——中间十一分钟是黑的，三点十四正落在里头。」他把时间表和一张监控示意图叠到一处，两段黑影严丝合缝地对上了，「她那四十七分钟的空，从两点三十二到三点十九，把这十一分钟的盲区整个盖住。坠落那一刻，恰好落在她说不清自己在哪儿的那一段里。」

「两趟。」检察院的人抬眼，「十点半一趟，三点多一趟？」

「先杀，后抛。」何砚说，「中间隔着那几个钟头，是尸斑固定要的时间，躲不掉。她头一趟上去，趁的是店灯当幌子——灯亮不等于人在店里；第二趟趁的是路灯灭掉的那段盲。一头一尾，都不叫人看见。」

会议室静了一下。小赵在旁边轻轻吸了口气。

.

「工夫有了，还得她进得去。」检察院的人说，「五楼是死者自己反锁的，钥匙在他身上。这个你怎么过？」

这一环何砚推得最慢，因为最险。他起身走到投影前，调出那扇门的照片——弹子锁、门内那道横铜插销、老木门下沿的门缝。

「门从里反锁不假。可这栋楼的锁我们查过，全是一个样式。弹子锁，门一带上，斜舌自己落锁，根本不用钥匙——钥匙留在死者身上，一点不碍事。」他指着那道横插销尾端的小铜环，「难的是门里这道横插销。一根透明鱼线，在这铜环上绕个活扣，线从老木门下沿的门缝

穿到门外；人在门外把门带上，弹子锁自己落了，再顺着门缝一拉，横插销落进环槽，门就从里插死了；活扣一松，整根线顺着铜环抽出，从门缝带走，一点痕迹不留。」

「这手法，得多稳的手？」

「纸上简单，做成一次不留断头，难。」何砚不肯把话说过头，「得练，得手稳。可这不是只有天生的巧手才做得来——全楼插销一个样，会开一扇，就会开全部。」他停了一下，「苏晴的店是旧物店。她一天到晚拆那些老铜活、旧锁、旧插销，上油、通槽、复原了再卖。这样一双手，练这么一手，不是做不到的事。」

他没有把话钉死成「一定是她」，只推到「她并非做不到」。可这一句「并非做不到」，落在前头那两环上，分量已经够了。对面的笔又动了。

.

「动机、工夫、手法，」检察院的人把三根手指并起来，「都是推。有没有一样是实的？摸得着的？」

何砚等的就是这一句。他从最右那张纸底下抽出最后一个物证袋，放到桌子正中。

袋里是一缕暗红色的旧绒线，颜色沉，起了毛，是老棉绒的旧料，不是市面上那种鲜亮的化纤。那是晴天杂货靠门那面墙上挂的旧绒线团上的——苏晴收来的老货，论支卖，给旧物扎口、系个点缀。捻法、支数、旧棉那股糟软劲儿，比对下来是一样的。更要紧的是那截线的断口：技术队拿它跟店里那束线团上一处新剪的头子比了比，两个茬口对得上，都是新近才断的，纤维新鲜，没怎么老化。这一缕不是几个月前旧蹭下的陈迹，是近来才从那束线上直接断下来、直接带过去的。

「这缕线，」何砚的声音沉下来，「在顾家寅五楼找到的。就是那只被撬空、只丢了纸的抽屉，锁舌和锁槽之间那道缝里卡着一小段。」

他把物证照片投上墙——暗红的线头卡在窄缝里，蒙着薄灰，一头嵌进去，像有人匆忙从那只抽屉里带出什么、线在锁口上蹭断了留下的。

「这东西只可能来自晴天杂货。」何砚说，「苏晴是顾的租户，去过他公寓，留下点旧痕不奇怪。可这缕线不在门口，不在客厅——它卡在那只被撬的抽屉锁缝里。丢纸的那只抽屉。」他一字一顿，「一个来交租、说几句话就走的租户，东西蹭不到那种地方。蹭到那儿的，是伸手进那只抽屉、翻过那沓纸的人。」

会议室里没人说话了。何砚退后半步，让那四张纸和那缕线自己站在那儿——一债、四十七分钟、那扇能被一根线反锁的窗、一缕卡在撬空抽屉锁缝里的旧绒线。四样东西谁也不挨着谁，可摆在一处，中间那个空位上站着的是同一个人。

「我办了这些年案子，」何砚低声说，像说给自己听，「很少见到一条链子扣得这么齐。齐得……让人不敢不信。」

对面那人看了那缕线很久，拔了笔帽签字。

.

去带人的那天，安福路照旧有霜。梧桐落了一地的叶，环卫的扫帚一下一下，把叶子往路边归。

何砚没让人多。一辆车，两个人，他自己走在前头。他不喜欢惊动一整条街，尤其不喜欢惊动一个女人的店。

晴天杂货的卷帘拉开一半。苏晴在里头擦一台旧咖啡机，抹布在铜壳上一圈一圈地绕，绕得很慢。听见脚步她抬起头，眼下那两抹淡青比上回更深了。她看见何砚，又看见他身后的人，抹布停下来，搭在咖啡机上，没落地。她好像早知道会有这一天。

何砚站在门口，把该说的话按规矩说完，声音放得很平，没让它软下去——那样反而更难堪。苏晴听着，从头到尾没有出声。她低头看了眼手里的抹布，慢慢叠好，搁在柜台上，理平一个折角，像要出一趟远门、临走前把店里最后一样东西也归置停当。

「我能……锁一下门吗。」她说的第一句话是这个，声音很轻。

何砚点头。她转身拉下卷帘，铜插销"咔"地落进地槽——就是那种插销，全楼一样。何砚看着她的手把插销扣好，那手很稳，没有抖。他心里某个地方，被这一下稳稳的"咔"轻轻硌了一记，可他没让自己去想它。

整条街只安静了那么一会儿。钱姐从面馆门口探出半个身子，捂着嘴，眼圈一下就红了，想说什么，又被霜风堵了回去，终究没说出口。

四十七号一楼靠里那半间昏黄的门面里，钟表匠周慕正低着头，戴着单目放大镜拨一只座钟的机芯。听见外头的动静，他把机芯拨到稳妥处，停下手，抬眼往门口望了一望。他看见了，也就只是看见了。他没有起身，没走出来，脸上那点表情平得像一面刚校准过、正走着

的表盘。看过之后，他重新低下头，继续拨他那只座钟。一屋子的钟不紧不慢地响，一格是一格，谁也没停。

.

苏晴被带上车的时候，没有哭，没有辩，也没有回头看她的店。案子看起来就这么结了。动机、机会、手法、物证，四样齐全，链子扣死，检察院签了字。小赵松了口气，说"总算落地了"。回程路上，别人都觉得这事到头了。

只有一样，何砚心里搁着，说不上来。

从进门到上车，苏晴一个"不"字都没说。他办案这些年，见过太多人喊冤，喊得声嘶力竭；也见过认了的，一认就瘫。可苏晴既没喊，也没认。她只是安静地把该收的收好，锁门，上车，安静得像早为这一天准备了很多年，不像一个刚被指认杀了人的凶手。

车拐出安福路口那一刻，她极轻地侧过脸，往四十七号那栋老洋房望了一眼。不是看她自己那半间店。她的目光越过晴天杂货的卷帘，落到再靠里、那半间终日昏黄的门面上，停了一瞬，很淡，淡得几乎算不上一个眼神，随即收了回去，什么也没说。

何砚坐在她斜前方，从后视镜里恰好接住了这一眼的尾巴。他说不清她在看什么。他把它归给了绝望——一个人被带走，总要回头看一眼这条住了六年的街。也只能是绝望吧。

他把脸转向窗外。梧桐一株一株往后退，叶子还在落。案子结了，链子是齐的，可那一记稳稳的"咔"、那一句始终没出口的"不"、还有后视镜里那一眼，像三粒极细的沙落进他一向踏实的心里，硌着，不疼，却怎么也化不掉。

第十一章·自首

苏晴被带走的第二天下午，检察院的起诉意见已经拟好，只等最后走完手续。何砚在办公室里第三遍核那份卷宗，把每一环再抠一遍，抠到自己都嫌烦——链子是齐的，齐到没什么可抠。就在这时候，小赵推门进来，脸上那副神气很怪，像看见了一件不该出现在这里的東西。

「何哥，」他压着声音，「楼下……来了个人。自己走进来的。」

「谁。」

「修表的那个。周慕。」小赵咽了口唾沫，「他说，人是他杀的。」

.

何砚下楼的时候，周慕已经在接待室里坐了一会儿了。他坐得很直，双手叠放在膝上，一动不动。那件洗得发白的深灰外套扣到最上一颗，头发梳过，是出门前认真收拾过的样子。桌上放着他随身那块黄铜怀表，链子还拴在马甲扣眼上，没掀盖。屋里很静，能听见他呼吸的节奏，均匀得像秒针。

何砚在他对面坐下，没有立刻开口。他见过太多来自首的，多半是熬不住的、后怕的、想减刑的，坐下就抖，就哭，就抢着说。周慕不是。周慕抬起眼看他，那眼神平得没有一点波澜，像一面刚校准过、正走着的表盘。

「你知道你在说什么。」何砚说。这不是问句。

「知道。」周慕说，「顾家寅是我杀的。一个人做的。」

「录一下。」何砚对门口的小赵说。他把一台录音笔搁到桌子中央，报了时间、地点、在场人。周慕等他报完，才慢慢开口，像等一只钟走到整点才敲。

.

「那天夜里，十点前后，我上五楼去的。」周慕说，「送还他一只修好的座钟。顾家寅开的门。他没防我——我一个修表的老头子，送钟上门，能有什么事。」

何砚没插话。按规矩，让他自己往下走，走到岔路上再拦。

「我下的手。」周慕说得很轻，也很准，「怎么下的，验尸的先生大概比我说得清楚。我只说一样：他人是在屋里就没了的，不是掉下去才没了的。」

何砚的手指在桌下动了一下。这一条没对外说过。江离那份「坠前已死」的报告压在卷宗最里头，尸斑固定在背侧、致命伤几乎不出血——外人无从知道，连苏晴的辩护律师都还没看到。他不动声色：「你怎么知道是坠前死的？」

「因为是我把他放下去的。」周慕说，「人放下去之前，血早不走了。伤口不冒血。躺过一阵，背上那片红是压出来的、退不掉的。你们的先生看的就是这个，对不对。」

何砚没答。但他知道对。一字不差地对。

「屋子是怎么锁的。」何砚说。这一条更要命——密室这一环，是他自己推了三天才推顺的，全楼没第二个人知道那根线怎么走。

周慕伸出手，在半空里比了一下，手指并拢，稳得没有一丝颤。

「老式实木门，弹子锁，门里头一道横铜插销。」他说，「弹子锁好办——门一带上，斜舌自己落锁。难的是门里那道横插销。拿一根钓鱼的细线，在插销那只小铜环上绕一个活扣，线从老木门下沿的门缝穿到门外。人退到门外，把门带严，弹子锁自己落了。」他的手往旁边匀一带，「再顺着门缝拉这根线，横插销落进环槽，门就从里插死了。这时候手上再一送、一抖，活扣松开，整根线顺着铜环滑出来，从门缝里抽走。抽的时候不能急，急了会断，断头留在里头就露了。得一次抽干净。」

他放下手。

「钥匙我没碰过，一直在他身上。」周慕说，「弹子锁关门就落，我要钥匙做什么。」

问：这手法你练过？

答：练过。多少回记不清了。手要稳，一次成。你只有一次机会，人在里头等不了你练。

何砚盯着他那双手看。修了三十年表的手，指节粗，指腹却磨得很平，是常年拿镊子、捻游丝养出来的那种稳。他忽然想起自己在推那根线的时候心里冒过的一个念头——这得是一双什么样的手。他当时把那双手安到了苏晴身上，因为苏晴一天到晚拆旧锁。可眼前这双手，比那更配得上那根线。

.

「时间呢。」何砚说，「你几点上的楼，几点把他放下去的。」

「上楼是十点前头。」周慕说，「放下去，三点十四。」前一个数报得平常，后一个数没有迟疑，报得像掀开怀表读一个整点。

何砚的心跳漏了半拍。三点十四这个数字，是他们从死者左腕那块摔碎停摆的表上读出来的，落在监控盲区里，全案就钉在这三点十四上。周慕报得太干脆了，干脆得反常——一个真凶记住自己动手的钟点不奇怪，可记到分、报得这么齐，像早背熟了。

「你怎么记得这么准。」

「我是修表的。」周慕看着他，那语气不是辩解，是陈述一件天经地义的事，「差一秒也是差。他腕上那块表，落地摔停在三点十四，我看着停的。旁的人看时间看个大概，我看时间，看的是那一刻。」

他停了一下，补了一句，声音更低：「那块表停在几点，他就是几点落的地。你们信那块表，是信对了。」

这句话何砚当时没多想。后来很久，他才在半夜里想起它，坐直了身子，一身冷汗。可这是后话。

.

「抽屉。」何砚说，「他书桌那只被撬开的抽屉。」

「我撬的。」

「里头丢了什么。」

周慕沉默了一瞬。这是整场供述里他唯一停顿的地方——不长，一两秒，像一只走得极准的钟里，忽然多出的一格几乎察觉不到的迟滞。

「一沓纸。」他说，「不值钱的东西。钱我没动，就拿了那沓纸，烧了。」

「什么纸。」

「他手里攥着人的把柄。」周慕说，「那种脏东西。烧了干净。」他抬起眼，「你别问是谁的把柄了。人都死了，纸也没了，问不出来，也不该问。」

何砚在心里记下这一处。撬空的抽屉、只丢了纸、钱物未动——这也是没对外讲过的现场细节。周慕又对上了。可「什么纸」这一节，他答得含糊，像一扇别的门都开得清清楚楚、独独这一扇他只推开一条缝就按住了。何砚往那条缝里看了一眼，什么也没看清。他把这一眼收了回来。

.

「还有一样。」何砚从卷宗里抽出那个物证袋，放到桌上。袋里是那缕暗红色的旧绒线，起了毛，蒙着薄灰。这是把苏晴钉死的最后一根钉子——卡在被撬抽屉锁缝里的、来自晴天杂货的绒线。

「这个，」何砚看着周慕，「你怎么解释。」

周慕看了那缕线一会儿。他的目光在那截线头上停住，何砚说不清那眼神里是什么，很淡，一闪就没了。

「楼下那家旧物店，靠门墙上挂着一束旧绒线团。」周慕说，「暗红的，老棉绒，糟软，跟这个一样。前些日子我在她店里淘过一件旧铜活，她拿这绒线给我扎的包——她卖旧物，都这么扎一下。」

他顿了顿。

「包我拆了，那段线随手缠在袖口上，没扔。」他的语气平得听不出一丝破绽，「那天上五楼，就带上去了。撬抽屉、抽那沓纸的时候，袖口在锁口上蹭了一下，线断在缝里，我没留意。等留意到，已经来不及回去取了。」

何砚盯着他。这个解释……成立。旧物店里天天挂着那束线，一个常来常往、替她修钟买铜活的老街坊，衣袖上蹭到一缕，再带到别处去——比「苏晴伸手进那只抽屉」还要顺，还要不着痕迹。他忽然意识到，自己费了三天工夫把这缕线的来路推到苏晴身上，那条推理链的每一环，此刻都能原封不动地扣到周慕身上，而且扣得更紧。

问：那线你是有意留下的？

答：我要是有意，就不会留了。是失手。你信不信，都是这么回事。

何砚站起身，走到窗边，背对着周慕站了一会儿。安福路上的天光是灰的，梧桐只剩几片叶子挂在枝上，风一过就打转。他脑子里那条为苏晴建起来的链子，正在一环一环地松开，又一环一环地，套到另一个人身上去——套得严丝合缝，比原先那条还齐。

他转回身。

「你为什么。」何砚说。这是他最后一个要过的岔口，「你跟顾家寅，我查了一圈，没查出半点交集。你为什么要杀他。」

这一问，周慕答得比前头都慢。他低下头，看着自己搁在膝上的手，看了很久。屋里那只挂钟走了七八下，他才开口。

「有交集。」他说，「只是你们查不到。是很多年前的事了。」

他抬起眼。

「我年轻的时候，手上不干净过。」周慕说得很平，像在说别人的事，「那些年，好表金贵，有人拿真机芯配假壳、配假牌子，蒙人，卖高价。这行里，能把假的做得像真的，得有手艺。我那双手……做过这个。经我手的假表，不止一只。有凭据留在外头——哪只是谁经的手、卖给了谁，白纸黑字，记着。」

「顾家寅不知怎么，弄到了那些凭据。」他的手在膝上握了一下，「他攥着这个，找上我。他不贪多，一回要一点，今朝要点，明朝再要点。我这半间铺子，修一辈子表挣的那点钱，这几年，一大半进了他口袋。他说，我要是不给，就把那些纸捅出去——捅给同行，捅给街坊，捅给你们警察。我做了三十年『从我手里出去的表没差过一秒』的招牌，就全完了。」

周慕停下来，抬眼看何砚，那眼神平得像一面表盘。

「我一个快入土的人。钱倒在其次。」他说，「我就是不想，临了临了，让他攥着这个，把我一辈子的东西，一点一点捏碎在手心里。我受够了。那天送钟上去，我就没打算再让他攥

着。人做了，抽屉撬开，那沓纸——就是他攥着我的那沓纸——我拿走，烧了。烧干净了。他没了，纸也没了，这世上再没一样东西，能证明我周慕的手做过那些假表。」

他把话收住，末了淡淡添一句：「你问动机，就是这个。我杀他，是为我自己。一个老头子，护自己最后一点体面。别的，没有了。」

何砚看着他。这个动机，干净，闭合，从头到尾只指向周慕自己——一桩几十年前的旧账，一份攥在死者手里的把柄，一个被逼到墙角、护自己最后名声的老匠人。它跟楼下那个开店的女人，半点不沾；跟苏晴那条被顾一年年抽干的租约，半点不沾。周慕这一供，等于把整桩案子的来龙去脉，重新焊死在了他自己身上——连他这辈子最看重的、修表匠那块从不出错的招牌，都亲手殉了进去。

何砚一辈子没见过一个人，把话说得这么严丝合缝，又这么不留余地。

.

供述录到深夜。周慕从头到尾，声音没高过一次，没抖过一次，没有一处答不上来，也没有一处答得过头。他供出的每一样，何砚一比对，全对——对得让人无话可说。密室的线怎么走，尸体几点死、怎么放下去，抽屉里丢的什么，那缕绒线怎么会跑到锁缝里……这些东西，卷宗里锁着的、外人无从知晓的关节，他一处不落地全说了出来。这世上，只有一个人能把这些全说对：真正布下这个局的人。

何砚办案这些年，头一回遇到一份让他挑不出破绽的口供。它太完整了。它把每一处都解释得刚刚好——刚刚好到，何砚在深夜的会议室里合上本子的时候，心里非但没有落地，反而空了一块。

可眼下，他找不出一个字来驳它。

.

苏晴是第三天上午放出来的。

手续办得很快。周慕的供述一比对现场，几处只有凶手才知道的细节对得死死的，苏晴那条链子上原先钉着的每一颗钉子，都被这份口供一根根拔了下来，重新钉到了周慕身上。检察院撤回了对她的起诉意见。程序上，干净利落。

何砚在门口看着她走出来。她换回了自己那件旧毛衣，头发在脑后松松挽着，手里拎着进去时带的那个布包。三天，她像瘦了一圈，眼下那两抹青还在。她没有一进门时那种早有准备的镇定了——这一回她的镇定像被什么抽掉了底，脚步在门槛那儿顿了一下，才迈出来。

「苏晴。」何砚叫住她。他不知道自己想说什么。也许是想看一眼她听到「周慕自首」时的脸。

她停下来，转过头。何砚把该交代的交代了：起诉撤回，她可以回去了，有情况会再找她。她听着，点头，没说什么。

「是周慕。」何砚说，一边说一边看她的眼睛，「他来自首了。他说，是他做的。」

他看见她的眼睛里有什么东西动了一下。很快，也很深。不是意外——至少不全是意外。也不是他预想中的、洗清了嫌疑的那种松脱。那是一种他叫不出名字的东西，像一个人听见了一句她心里早就悬着、却最怕听见的话，落地了，反倒比悬着更重。她的嘴唇动了动，何砚以为她要说什么——问一句为什么，或者不信，或者哪怕只是「他」这一个字。

可她什么也没说。她只是把手里那个布包往怀里紧了紧，像护着什么，低下头，轻轻「嗯」了一声。那一声轻得几乎没有。

然后她转身走了，走进安福路灰白的天光里，没有回头。

何砚站在原地。他原以为，一个被冤枉了、又被放出来的人，脸上总该有点什么——委屈，后怕，或者哪怕是解脱。可苏晴脸上什么都没有，只有那一下深深的、一闪就沉下去的东西。他把它记在了心里，和那一记稳稳的「哇」、那一句始终没出口的「不」、后视镜里那一眼，放在了一处。它们越攒越多了。

.

案子结了。

结在了修表匠周慕身上，结得干净、完整、无懈可击。凶手认了罪，供出了每一处细节，被冤的人放了出来，检察院签了字，卷宗合上，归档。小赵长长舒了口气，说这回是真落地了。街坊们私底下嚼了几天：想不到，那么个闷不吭声的老头子，心里头竟藏着这么一段。有人叹，有人不信，说了几天，也就淡了。安福路照旧落叶，照旧上霜。

只有何砚，心里搁着一样东西，怎么也放不平。

不是那份供述有哪儿不对——恰恰相反，是它太对了。他办了半辈子案，见过的凶手，落网时没有一个像周慕这样。真凶被逮住，总要挣扎一下，总有一两处含糊、一两句想遮掩、一两个记岔了的细节，人不是钟，记不了那么准。可周慕不。周慕是自己走进来的，坐下就把一切摊开，摊得工工整整，一处不缺，一处不多，连那缕最要命的绒线该怎么解释，他都早想好了，答得比何砚推了三天的还顺。

何砚把周慕的口供从头到尾又看了一遍。看完，他心里冒出一个连他自己都觉得荒唐的念头——

这份口供，不像是一个人被逼到墙角、走投无路才交出来的。它更像是……早就写好了，一直在那儿等着，等他何砚把苏晴推到那面墙上、检察院正要落笔的这一刻，才不慌不忙地，递上来。

递得那么准。准得像掐着表。

他合上卷宗，屋里那只挂钟一格一格地走着，不紧不慢。何砚忽然很想去楼下那半间昏黄的铺子里，再看一眼周慕那块永远走得极准的怀表——虽然他一时也说不清，自己想看它做什么。

第十二章·太完美了

那天夜里，何砚回到家，两点了还没睡着。

他躺在床上，屋里黑着，只有窗帘缝里漏进来一线路灯的光。他闭着眼，脑子却像一台关不掉的机器，一遍遍地把周慕那份口供从头过到尾。每过一遍，他都想抓住一个毛刺——办案的人都懂，一份真口供总有毛刺，那是人身上带出来的东西，是紧张、是记岔、是想遮又没遮住的那一小块阴影。他伸手去摸，摸了一整夜，指头下头是光的。滑不留手的光。像一块打磨到极致的铜，连一道旋纹都没给你留。

三点多，他起来喝水。厨房的水龙头滴答滴答，一滴一滴，很匀。他站在黑暗里听了一会儿，忽然觉得那声音耳熟——像接待室里周慕坐着时的呼吸，也像那个人报出「三点十四」时候，唇齿间那一下干脆的落点。他把杯子搁下，回床上去，还是没睡着。

第二天他到得早。办公室没别人，他把周慕的口供笔录调出来，铺在桌上，从头再核一遍。

他核过太多口供。核口供跟修表其实一个道理——你不是听他说了什么，你是找他没说圆的地方。哪一环对不上，哪一句前后打架，哪个时间兜不拢，你顺着那个缝往里撬，整套说法就散了。何砚干了半辈子，靠的就是这门撬缝的功夫。

可周慕这份，没有缝。

他一条条往下核。上楼——顾家寅开的门，合理，一个修表老头，谁会防他。下手——他没细说，只交代了「坠前已死」这一层，交代得恰好够定案，又恰好不多说一个字，多说了反而要露怯，他不多说。密室——那根线怎么走、为什么老法式窗吃这一套、抽线为什么不能急，说得比何砚自己推的还清楚。时刻——三点十四，报得像读表。抽屉——只丢了纸，钱没动。绒线——蹭上去的，失手断在锁缝里。动机——看不下去。

每一条，单看都站得住。合起来，严丝合缝。

何砚把笔搁下，往椅背上一靠。问题就出在这儿。他核了大半辈子口供，还是头一回遇上一份挑不出一丝缝的。这本该让他踏实——一个凶手把每处都说对了，案子就该结了。可他偏偏不踏实。他心里那点东西，非但没被这份完美压平，反倒被它顶得越来越高。

真的案子，他想，从来不长这样。

真的案子是毛的，是糙的，是这儿多一块那儿缺一角的。凶手会记错钟点，会把左说成右，会在一个不要紧的地方结结巴巴，会有一段怎么问都问不清、他自己也说不明白的空白——因为人不是钟，人做一件天大的事的时候，是慌的，是乱的，事后回想，总有几处是糊的。糊，才是真的。

周慕那份口供，没有一处是糊的。

.

他把这话跟江离说了。

那天下午他绕到江离那儿，本是去还一份材料。江离正对着一台显微镜，桌上摊着几张照片，头也没抬。何砚把材料放下，站了一会儿，还是没忍住，把心里那点东西倒了出来——周慕自首了，口供严丝合缝，可他睡不着。

「严丝合缝，你还睡不着？」江离终于抬起头，摘下眼镜，看他，「他说的哪一处，跟现场对不上？」

「都对得上。」何砚说，「一处不差。」

「物证呢。绒线、抽屉、尸斑，哪一样翻了？」

「一样没翻。全对。」

江离两手一摊：「那你要什么。人认了，细节全对，只有布局的人才知道那些细节。你这案子，比你办过的九成都干净。你不高兴，是因为它太干净了？」

「差不多就是这个意思。」何砚说，「太干净了，江离。太完整了。你不觉得——一份口供完整到这个份上，本身就不对劲吗。」

江离笑了一下，那笑里没有嘲，只有一种他一贯的、对着一道解出来的题的漠然。

「你这话我听不懂。」他说，「我这行只认两样东西：一个是数，一个是物。尸斑固定在背侧，这是数，压不退色，六到八小时，这是数；坠前已死，是这两个数推出来的，铁的。他说他坠前把人放下去的，跟这个数对上了。他说密室那根线怎么走，那根线的走法能不能锁上那扇窗，是物理，试一次就知道，能，我们试过。数对，物对，那这个人就是对的。」

他把眼镜戴回去。

「你说的『太完美』，」江离低下头，重新凑近显微镜，「不是数，也不是物。它是你脑子里的一个感觉。感觉这东西，我这儿没有一格刻度能量它。它量不出来，就不存在——至少在我的桌子上不存在。你要真觉得哪儿不对，去给我找一个对不上的数，或者一件对不上的物。找不到，那就是它对，是你不服。」

何砚没再说什么。他知道跟江离说这些是白搭。江离是对的——按江离那把尺子，他是对的，无懈可击。可正因为江离这么理直气壮地对，何砚心里那点不服，反倒更沉了。他忽然觉得自己很孤——这案子里，除了他，没有第二个人觉得有什么不对。所有人都松了口气，都觉得落地了。只有他一个人，站在一片平地上，觉得脚底下空。

「找一个对不上的数。」他走的时候，把江离这句话带走了。

.

回去的路上，天已经擦黑。何砚没坐车，沿着安福路走。风比昨天更冷，梧桐叶子又落了一层，踩上去脆响。路两边的小店陆续亮起灯，暖黄的、玫红的，一格一格贴在暮色里。他走到四十七号跟前，站住了。

楼下两间铺子，苏晴那间旧物店黑着——她回来了，可店还没开。周慕那半间，也黑着，卷帘门放下来一半，里头那盏惯常的昏黄灯不亮了。人进去了，铺子就熄了。可何砚站在那半间黑着的门面前，眼前晃的，还是白天在接待室里的那双手，稳得没有一丝颤，在半空里比划那根线怎么走。

他站了一会儿，心里那个荒唐的念头又冒了出来，比昨夜更清楚了些。

——这份口供，不像坦白，像交货。

坦白是被逼出来的，是墙角里挤出来的，是走投无路了才吐的。可周慕不是被逼的。没人逼他。案子当时钉在苏晴身上，钉得死死的，检察院都要落笔了，警察队里没一个人抬头看他一眼。他是在那个时候，自己走进来的。挑在那个时候。早一天，苏晴还没被彻底做实，他这一认，未必压得住；晚一天，起诉批下去，苏晴的旧账翻出来，就晚了。他偏偏挑在那一刻——苏晴刚被推到墙上、笔尖刚要落纸的那一刻——不慌不忙，把一份早就备齐的东西递了上来。

递得那么准。

准得像——何砚在心里找了半天词——像掐着表。

这个词一出来，他自己愣了一下。

.

那一晚他又没睡好。半夜里他坐起来，脑子里翻的，全是「时间」这两个字。

周慕整份口供，唯一让他脊背上过一丝凉的，就是关于时间的那两处。一处是那句「三点十四」——报得太齐了，像掀开表盖读一个整点，不是一个杀过人的老头子该有的那种含糊。另一处，是周慕说完时刻之后补的那句，当时他没在意，这会儿却清清楚楚浮上来：「那块表停在几点，他就是几点没的。你们信那块表，是信对了。」

你们信那块表。

何砚在黑暗里把这句话来回嚼。一个凶手，为什么要特意来给你担保一块表？你验尸的先生自会去读那块表，读出几点是几点，用得着他一个来自首的替你把这块表的分量再压实一遍？他压这一句，是怕你不信那块表，还是怕你——去信别的什么？

何砚想起周慕这个人。这条街上，没有一个人比他更把时间当回事。满墙的钟，指针分毫不差；随手掏一把铜钥匙就能把座钟拨准；那块拴在马甲扣眼上的黄铜怀表，掀盖报时精确到分，他自己说的，「从我手里出来没差过」，「差一秒也是差」。这么一个把秒都不肯放过的人，编排一件事的时候，会不会——何砚不敢往下想，可那念头已经自己长出来了——会不会连时间本身，都算进去、摆布进去了？

他想起江离那句话。找一个对不上的数。

整个案子，钉死不动的那个数，就是时间。三点十四，那块摔停的表；监控那十一分钟的盲区；苏晴那四十七分钟的空洞。这些数，一环扣一环，扣得他当初拍案叫绝。可现在他忽然想——这些数，真的都是它们自己走出来的吗，还是，有人替它们挑好了刻度、再一格一格摆到位的？

他从头翻本子，翻那些当时随手记下、没当回事的边角。翻着翻着，两处不起眼的旧记，一前一后跳了出来，扎着他的眼。

头一处，是三楼那位退休教师。问话那天，老先生支支吾吾漏了半句：「四点来钟，好像听见楼下有点响动。」当时何砚问是什么响动、几点，老先生怕人知道他夜里起夜频繁，立时缩了

回去，摆手说记不清、兴许是做梦。何砚也就把它记在本子角上，没理会——坠楼是三点十四，这响动却在四点来钟，差着快一个钟头，对不上，扔了。可这会儿他盯着那半句看：一个夜里起来好几趟、把楼里动静听得最真的人，偏偏说楼下的响动在四点来钟。要是他没听错呢？要是三点十四那会儿楼下其实什么都没响，真正响的那一下，是在四点来钟呢？

第二处，是那盏路灯。小赵查过市政的维修台账——这灯上个月坏过两回，一回二十来分钟，一回小半个钟头，长长短短，起止的钟点也乱七八糟，全是灯泡接触不良的老毛病。何砚当时看过就搁下了：一盏坏惯了的灯罢了。可这会儿他把案发那晚的记录摆到旁边一比——上个月那两回，灭得起止零碎，没一个卡在整点上；唯独案发这一回，灭在三点零六，亮在三点十七，头尾都掐在整分上，齐得反常。坏了的灯，会挑着整分坏吗？

两处小刺，本来各躺在本子的一个角上，谁也不挨谁。这会儿凑到一处，何砚的后颈慢慢起了一层凉。

周慕说过一句话，是在鉴定那块表的时候说的，何砚当时听过就放过了，这会儿却像根刺，从记忆最底下顶了上来——「它自己不挑刻，是人替它挑。」

何砚在黑暗里坐了很久。窗外，安福路睡着了，只有远处一盏路灯，把一小片梧桐的影子投在窗帘上，一动不动。

.

天快亮的时候，他做了个决定。

他不去撬那份口供了——那份东西是撬不动的，滑不留手，他撬了三天三夜，指头下头全是光。他要换个撬法。他要回头，从最开头，重新查一样东西。

不是人，不是证词，不是动机。

是时间。

他要把这案子里所有跟时间沾边的东西，一样一样重新过一遍：那块摔停在三点十四的腕表，那十一分钟的盲区，那四十七分钟的空洞，还有——他心里最沉的那一样——周慕那块永远走得极准、从没差过一秒的怀表。他要去看看那些钟，一个一个地看。他要看看，这些指针，到底是它们自己走到那儿的，还是有一双修了三十年表的手，把它们一格一格，拨到了他何砚该看见的地方。

他也说不清自己在找什么。也许什么都找不到，也许到头来还是他不服，是他一个人跟一份完美的口供较劲，较到最后灰头土脸，落一个「案子早结了，你瞎折腾什么」。可他躺不住了。江离让他找一个对不上的数——他信证据不信直觉，信了半辈子，这是头一回，他要顺着——一个连自己都说不清的不安，回头去查一样已经定死了的东西。

天光一点点亮起来，屋里的家什从黑里浮出轮廓。何砚穿好衣服，站在窗前，看安福路上第一辆环卫车驶过。他抬起手腕看表——他这块表，比周慕那块怀表，惯常慢两分钟。他盯着自己表盘上那根秒针走了一圈，忽然想，连我这块表都差两分钟，这世上哪有真正不差的表。

可周慕那块，从没差过。周慕自己说的，从他手里出来的表，一块也没差过。

何砚放下手腕。他要去看的——第一样东西，就是那些钟。所有的钟。从死者腕上那块，看到周慕怀里那块。

他拿起外套出了门。安福路的清晨又起了霜。

第十三章 · 那只还在走的表

那天一早，何砚没往局里去，先绕到了物证室。

他找保管员调出那块腕表。案子结在周慕身上，物证都封着，手续走一走就能开箱。那块表装在透明证物袋里，玻璃面裂成一张蛛网，表针歪着卡在两个刻度中间，时针斜指向三和四的当口。三点十四。何砚隔着塑料袋看了很久，看那根停住的分针如何稳稳地、一动不动地，把一整个案子钉在了那一刻。

这块表他看过不止一回。机械表挨一记硬撞，摆轮当场震住，齿轮咬死，指针就钉在挨撞那一瞬——这是最老实的一种停。周慕自己都说过，撞出来的最实在，旁的手脚，行家一看就露。

可今天何砚看它，看出了另一样东西——这块表，摔之前，走得准不准？

一块表停在三点十四，只有在它摔的前一秒还走得分毫不差的前提下，那个「三点十四」才等于真正的三点十四。要是这块表本来就快了、或者慢了，哪怕只差几分钟，那它摔停的那一刻，跟人真正坠下去的那一刻，就对不上了。表停在三点十四，不等于人在三点十四没的——除非，有人担保过这块表是准的。

何砚的后脖子上，慢慢起了一层凉。他想起周慕补的那句话——你们信那块表，是信对了。

.

物证袋背面贴着一张检验签条，字很小。何砚眯着眼一行行看下去，看到型号那一栏，停住了。一个老式的瑞士牌子，八几年的机芯，早停产了。这种表，市面上早没人会修，零件也配不到，坏了多半就扔。可顾家寅腕上这块，走得好好的，走到摔的那一刻还在走。

——它是哪儿修的？

这个念头一冒出来，何砚自己都觉得荒唐，可他压不住。一块八几年的老机芯，在这一片，能把它修得还走的手能有几双？他忽然想起四十七号一楼靠里那半间昏黄的门面，那面墙分毫不差的钟，还有周慕那句「差一秒也是差」。

他把腕表交回去，出了物证室，在楼道里站了一会儿，才想清楚下一步要去哪儿。

慕记钟表关着门。卷帘拉了一半，周慕人在里头，案子结了他没走，铺子照旧半开半掩，像什么都没发生。何砚敲了敲那半扇卷帘，弯腰进去。

屋里还是那股味道，机油、旧木头、金属。满墙的钟依旧一秒不差地走着，那么多根秒针齐齐扫过表盘，屋里安静得能听见它们合成一片的、极细的沙沙声，像下着一场永远落不到地的雨。

周慕坐在台灯下的工作台后头，手里拿着一枚放大镜，低头拨一只座钟的机芯。见何砚进来，他抬了抬眼，又低下去，手上没停。

「何警官。」他说，就两个字。

何砚说他来补一样手续，案子虽结了，物证还得核。说话时他眼睛没闲着，在那张工作台上一寸一寸扫过去——台灯、镊子、油壶、一排细小的螺丝、那盏灯的底座。

底座下头，压着一本厚簿子，牛皮硬壳，边角磨得起了毛，露出小半截。何砚认得它。上回来他瞥见过一眼，工整得吓人，一行一行钢笔小字，横平竖直，三十年一本接一本。那回周慕当着他的面，不动声色地把它合上了。

登记簿。修一块表记一行的那本。何砚的心跳慢慢重了起来。

他没直接去要那本簿子。他知道周慕这个人，你越是奔着一样东西去，他越能不动声色地把它挡在你摸不着的地方。何砚绕了个弯，说顾家寅那块表，八几年的老机芯，坏了都没人肯接，怎么走到出事那天还好好的。这一片，谁有本事把这么老的表养着？

周慕手上的动作，极轻微地顿了一下，快得几乎看不出来，随即又均匀地拨了下去。

「养表跟养人一样。」他说，「肯花功夫就活着。」

「您给他修过？」

周慕没答话。屋里那片秒针的沙沙声，忽然特别响。

何砚等着。跟周慕这种人打交道，你一开口填那个空，你就输了；你就那么站着，让那个空空着，逼他自己去填。

过了好一会儿，周慕放下放大镜，把灯座底下那本簿子抽出来，推到台面上。

「你自己看。」他说，「进来一块表，出去一块表，都记着，三十年没落过一笔。」他语气平得像在念一句跟自己无关的话，「我不怕人查。」

何砚翻开那本簿子。钢笔小字，一行一记：日期、型号、什么毛病、收多少钱、末了一个对勾。通篇没有一处涂改，笔画一板一眼，横是横，竖是竖，像这个人的时间本身，是一格一格排着走的。何砚翻得很慢。他不知道自己要找的那一行长什么样，可他知道，只要它在，以周慕这种记法，它一定端端正正地待在某一页上，不躲不藏。

他从案发那个月往前翻。一页，一页，又一页，数月前的那几页纸都旧了些。他一行行往下捋，捋到某一行，手指停住了。

某年某月某日 男式腕表 摆轮游丝失准，走时忽快忽慢，代寻旧件校准 顾

末了一个对勾，跟别的一模一样，干净利落。

何砚盯着那一行，盯着最末那个「顾」字，盯了很久，手指压在那行字上，指腹底下能感到纸的凉。屋里那一墙秒针还在沙沙地走，那么齐、那么匀，何砚却觉得那声音一下子远了，像隔着一层水。他听见自己心里有个东西，很轻很轻地，塌了一块下去。

数月前，周慕修过顾家寅那块表。

不是随便修修。是「摆轮游丝失准，走时忽快忽慢」——修的正是这块表走得准不准。是他，周慕，亲手把这块老机芯调到分毫不差，再交回顾家寅的腕上。

何砚脑子里，那些一环扣一环、他当初拍案叫绝的推理，此刻一环一环地，反着松开了。

一个人，要是几个月前亲手校过一块表，那这块表的脾气，快慢、松紧、拨一格走多少、震一下停在哪，他闭着眼都摸得清。这块表摔停在三点十四——可这个「三点十四」，是它自己走到的，还是有人在摔它之前，先把它拨到了三点十四，再拿它去撞？摔停最实在，行家一看就是撞的——没错，是撞的。可撞停之前指针停在哪，是撞的人拨的。

撞，把「假」焊成了「真」。你验尸的人只会去读那根停住的针，读出三点十四，不会去问它停在这儿之前走的准不准——因为没人告诉你它不准。相反，有个人特意来告诉你：你们信

那块表，是信对了。

周慕那句在鉴定那天说过、何砚听过就放过的话，此刻从记忆最底下顶了上来，一个字一个字，都变了味道：它自己不挑刻，是人替它挑。

是人替它挑。何砚当时以为他说的是别的凶手、别的手脚。现在他懂了：那句话，是这个人站在他面前，把自己干的事一字不差地说给了他听，只是说得那么平，何砚就那么听过去了。

.

何砚合上簿子的时候，手是稳的。他不敢让它不稳。

登记簿翻出来的，只是半句话。它说：三点十四这个数，是能被人先拨出来、再撞死的。可它没说，真正的那一下，是几点。何砚站在满屋秒针的沙沙声里，脑子里那两处扎了他一夜的小刺，忽然跟这半句话咬到了一处。

三楼退休教师那句没人当回事的话——「四点半钟，好像听见楼下有点响动」。一个夜里起来最勤、把楼里动静听得最真的人，说楼下真正响的那一下，在四点半钟。不是三点十四。

还有那盏路灯。上月坏过两回，起止零碎，没一个卡在整点；唯独案发这回，灭在三点零六、亮在三点十七，头尾掐在整分上，齐得像谁按着秒针摁灭又摁亮。一盏坏惯了的灯，不会挑着整分坏。那不是坏，是有人要它在那十一分钟里灭——要给三点十四，画一个黑框。

何砚的呼吸慢下来。他忽然看清了：三点十四，那个钉死全案的坠落时刻，也许根本不是坠落的时刻。真正把尸体推下楼、砸在地上的那一下，是在四点半钟。有人把死者腕上那块自己修过的表，先拨到三点十四，再随尸砸停——让所有人的眼睛都盯死在三点十四这个提早了的、假的点上，再没人去看四点半钟真正发生的事。

三点十四，到四点半钟。他心里飞快地量这段差——差不多，是三刻钟带点零头。

.

周慕已经重新低下头拨他那只座钟去了，仿佛那本簿子、仿佛何砚翻到那一行还是没翻到，都跟他没关系。他那块黄铜怀表，链子拴在马甲扣眼上，垂在台沿边，随着他俯身的动作，轻轻晃了一下。

何砚的目光落在那块怀表上。就是那一晚在黑暗里他坐着想了半夜的那块。这条街上，没有第二个人比周慕更把时间当回事。从他手里出来的表，一块也没差过。差一秒也是差。

何砚见过两回周慕掀盖报时。头一回是问话那晚，第二回是他拿碎表来鉴定那天——两回，周慕报的时刻，都只比他何砚的手机快那么两分钟，是他手机惯常慢的那两分钟，分毫不差。一块拿来给满墙的钟做准头的表，本该就是这样：跟真时间，至多差那么两分钟，还是别人差，不是它差。

他没头没脑地问：「周师傅，现在几点了？」

周慕没抬头，手也没停。他掀开那块怀表的盖子——那个动作何砚见过，干脆，只一下——扫了一眼，又合上。他报了一个时刻，声音很轻，精确得像读刻度。

何砚同时低头看了自己的手表。他这块表惯常比周慕那块慢两分钟，老毛病，他一直知道。他把那两分钟找补回去，再拿周慕报的那个点去对——

对不上。不是两分钟。差得远。差到他一时都不敢信自己算得对。

他走出慕记钟表，站到街上，掏出手机，看屏幕上那个跳着的、准到秒的时间，拿它去减周慕怀表报的那个时刻。他算了两遍。第二遍，是因为第一遍那个数让他手抖了一下。

四十七分钟。

周慕那块从不出错的、拿来给满墙钟做准头的怀表，此刻，比真正的时间，整整错了四十七分钟。

.

何砚站在安福路的风里，觉得脚底下那片他以为踩实了的地，无声地裂开了一道缝。

一块从不出错的表，不会自己错。尤其不会错在它主人手里——那个把「差一秒也是差」挂在嘴边、拿它给全屋做准头的人。它错，只有一个可能：主人自己，亲手把它拨错了。故意的。把一块三十年没差过的表，拨错整整四十七分钟，稳稳当当揣在身上，等着一个人来问他几点。

四十七分钟这个数，何砚太熟了。

它是苏晴那段空洞的长度——从她手机最后亮屏的两点三十二，到探头拍到她店里灯亮人影一晃的三点十九，正好四十七分钟。那是把苏晴钉上墙的最后一根钉子，是何砚当初亲手量出来、量得自己都心服口服的那个空洞。

它也是那个假时刻与真时刻之间的差。三点十四，到四点来钟——他方才在心里量过的那段，此刻有了一个精确的数：四十七分钟。有人把坠落的真时刻，整整提前了四十七分钟，钉成三点十四；再让那十一分钟的路灯盲区、那盏挑着整分灭掉的灯，把这个假点框得严严实实。

同一个数，出现了三回。一回，是死者的表被拨出来的假时刻，比真时刻早的那四十七分。一回，是嫌疑人身上那段没着落的空洞。还有一回，此刻正揣在凶手自己的马甲口袋里，是他把那块从不出错的表，故意拨错的那四十七分。

何砚这半辈子办案，不信巧。四十七分钟，出现一回，是空洞；出现三回，还这么规规矩矩、卡在案子的每一处要害上——这就不是巧了。这是设计。是签名。

一块从不出错的表，被它的主人当着警察的面故意拨错四十七分钟——这本身，就是一句供词，一句只说给听得懂的人听的供词：你们用来定她罪的那四十七分钟，是我做的。

他脑子里那句话，是他自己冒出来的，冷得他打了个寒噤——是同一个人，设计了这一切。

一个把秒都不肯放过的人。一个亲手校过死者那块表、把它调到分毫不差的人。一个满墙的钟一秒不差、却敢把自己那块怀表故意拨错四十七分、当着警察的面报出来的人。一个在苏晴刚被推到墙上、笔尖刚要落纸那一刻，不慌不忙递上一份严丝合缝口供的人。

何砚一直以为，那条指向苏晴的、天衣无缝的证据链，是他靠着半辈子的笨功夫一寸一寸自己推出来、自己做实的。他曾经为它骄傲。他现在懂了：那条链子，不是他推出来的。是有人写好了，一环一环，端端正正地，递到他手上，看着他欢欢喜喜地把它做成了铁证。

何砚背靠着四十七号那面冰凉的墙，慢慢蹲了下去，头低着，不想让街上的人看见他的脸。风从安福路那头灌过来，梧桐叶子在脚边打旋。他脑子里翻江倒海，一时竟分不清自己是气，是怕，还是别的什么——一种更沉的、像是替谁难受的东西。

他还不敢往最深的地方去想。他知道方向了——可那方向的尽头是什么，为什么，为了谁，一个修表的老头子凭什么把整座钟都拨好了、就为了让他何砚照着念出一个错的答案——这些，他还不敢碰。他只知道，有个东西，比这案子本身大得多，正埋在这四十七分钟底下。

他在墙根蹲了很久，才站起来，腿麻了。他回头看那半间昏黄的门面。卷帘还是拉着一半，里头，周慕的身影俯在台灯下，一动不动，像一座他自己那墙上的钟。满屋的秒针还在沙沙地走，走给整条安福路听。何砚站在街对面，看了那个背影很久。

他知道自己得再去见周慕一面，很快。可这一回他去，不是去审一个凶手了。他手里攥着两个四十七分钟，攥得死紧，手心里全是汗——他要去问一个人。不是问他怎么杀的，不是问他怎么把那扇窗从里头锁上、怎么把那块表拨到三点十四。这些，那份完美的口供里全有了，一个字不缺。

他要问的是：一个人，为什么要把整座钟都拨好了、摆到位，只指给他何砚一个人看。为了谁。

安福路的清晨又起了霜。何砚把外套领子竖起来，往局里走，走得很慢。有生以来第一回，他害怕自己快要弄明白一件事。

第十四章 · 献身

何砚是傍晚去的。他没带小赵，没带录音笔，没走那道要补的手续。他就一个人，绕过那半扇拉着的卷帘，弯腰进了慕记钟表。

周慕还在台灯底下坐着，手里一只怀表拆开了摆着，游丝盘得像一圈极细的水波。他抬眼，看清何砚手里什么都没拿，眼神里那点极淡的东西动了一下，又平了下去。他放下手上的活，把那圈游丝用一小方软布轻轻盖上，像给什么怕光的东西遮一遮。

「你算出来了。」周慕说。不是问句。

何砚在他对面那张旧木凳上坐下。屋里满墙的钟一秒不差地走着，那片极细的沙沙声把两个人围在当中。

「四十七分钟。」何砚说，「你那块从不出错的表，今天差了整整四十七分。你自己拨的。你要我看见它。」

周慕没答，只把台沿那块黄铜怀表往自己这边挪了半寸，像护住一件私物。

「我今天不是来审你的。」何砚听见自己的声音有点哑，「口供里该有的都有了，一个字不缺。我是来问你——为什么。」

.

周慕沉默了很久。屋里那只最老的挂钟走过了整整一分钟，秒针绕了满满一圈。他才开口，声音很轻，像怕惊动什么。

「你先跟我说，你算到了哪儿。」他说，「你说，我听。哪儿说错了，我给你拨准。」

这话说得平常，何砚却听得后背发凉。他要的不是招供——是校准。像校一块走得不准的表。何砚定了定神，把这些天在心里翻来覆去的那条线，一寸一寸说了出来。

「顾家寅坠楼前就死了，是你把他放下去的。那扇门，弹子锁替你自己落了锁；门里那道横插销，你拿一根鱼线从门缝底下送进了槽——密室是你做的。三点十四，是你拨的：你几个月前修过他那块表，别人配不到零件，只有你能让它走。你把指针先拨到三点十四，再随尸砸停。撞出来的最实在，谁也想不到，那一刻是你挑的。」

周慕听着，一动不动，像在听别人报一段跟自己无关的时间。

「那缕暗红的旧绒线，」何砚说，「你嘴上告诉我们，是她卖你铜活时扎包的线，拆开缠在袖口上带进去、失手断在锁缝的。这话半真——线，的确是那段扎包的线。可它不是蹭断的。撬抽屉的时候，你把它拆下来，按进那道锁舌缝里，掐断。你从不失手。那缕线，是你栽的。」

周慕的眼皮很轻地垂了一下，算是认了。「一样证据，得经得起两头看。」他轻声说，「那束线缠过我的袖口，也天天挂在她店里——查出来，指得着她，也指得回我。我要的，就是它两头都指得通。」

「可你没有挪动一整条时间线。」何砚往前探了半寸，「表挪不动世界的时间，它只挪得动我们肯信的那一个点。你只伪造了一个点——坠落。真正把他推下去，是四点零一分；那块表却说三点十四。就这一个点，早了四十七分。」

「这一挪，」他接着说，「那段假出来的四十七分，正好落进她那晚真实存在的空当里——从两点三十二她最后看手机，到三点十九店里灯一亮，整整四十七分钟。三点十四，稳稳落在当中。她那段本来什么都没有的空白，就这么被你借去，罩死了。」

屋里那片秒针的沙沙声，何砚忽然听得清清楚楚。

「你把她一步一步，做成了凶手。」何砚说，「又在她笔尖要落纸的那一刻，自己走进来，把她洗清。」

周慕闭了一下眼。再睁开时，他看着何砚，极轻地点了一下头，像师傅验过徒弟拨的表，说了句：准了。

「就是这样。」他说，「你都拨对了。」

他顿了顿，像师傅补一句徒弟没琢磨透的地方。

「那段空当，两头不是一样来的。」周慕说，「一端，是我等出来的。那晚我在楼里，一直等到两点三十五，看见她卧室的窗灯灭了，才敢动手推尸——她睡熟了，我才动。这一端，是等。」

「另一端，是我造出来的。」他抬起眼，「她店堂里那只旧挂钟，是我常给她保养的。我在里头做了点手脚，让它后半夜单独敲响一声。三点多，那一声把她从床上敲起来，她披衣下楼，开灯，转一圈，没找着是什么响，又回去睡了。楼道口那只探头，就把三点十九那几秒

的灯，拍了下来。」他的声音很轻，「她那四十七分钟的空，一端是我等出来的——等她的灯灭；一端是我造出来的——那只钟，替我把她请下了楼。你们量出来的那个尾巴，是我摆好的。」

何砚想起那盏挑着整分灭掉的路灯。「那路灯，」他说，「你灭它十一分钟，是为了遮住推尸？」

周慕摇头，那是他今晚头一回，眼里露出一一点近乎悲悯的东西。

「不是遮。三点十四那会儿，那截路灯是灭的，可那会儿，什么都没发生。」他说，「灯是我灭的——检修口里搁一个自己做的发条断电器，到点断电，过十一分钟自己接上，事后我取回来了。这盏灯上月坏过两回，有故障底子，我专挑的它。」他顿了顿，「可它真正的用处，不是遮。人不信看得见的，专信看不见的。一段黑掉的路、一盏坏掉的灯，比什么都招人往里看。我给你们画一个黑框，你们就只往框里看，看那十一分钟里谁走过、谁没走过，算得津津有味。再没有一个人，抬头去看四点零一分——那会儿灯是亮的，路是空的，一切都清清楚楚，清楚得没人肯多看一眼。」

何砚半天说不出话。他这些天引以为傲的推演，原来全是照着那个黑框往里填的。真正出事的那一刻，就大大方方摊在灯光底下，他从头到尾，没往那儿看过一眼。

.

何砚等着那句「为什么」被接住。可周慕没接。他伸手，把台面上那块黄铜怀表掀开盖，看了一眼，又合上——那个干脆的动作，何砚见过太多回了。

「你还差一样。」周慕说，「你把我怎么做的，都拨准了。你没拨的是——她根本没做过。」

何砚的心猛地沉了一下。这句话他其实早该想到，可亲耳听周慕这么平平地说出来，还是像被谁在胸口按了一下。

「她那天晚上，」周慕说，「关店，收拾，快两点半才躺下。两点三十二看了眼手机，睡了。三点多起来，下店堂拿样东西——什么东西她自己都记不清了，睡懵了，谁半夜起来拿过什么会记得。她真记不清，不是遮什么。那一晃的灯，是她自己开的。就这么点事。」

他顿了顿。

「她这一辈子，没碰过顾家寅一根头发。」

何砚张了张嘴。他想问的话堵在喉咙里——他见过苏晴。他见过她那些闪躲，那些说不清，那句咬死了的「我没杀他，旁的说不清」。一个清白的人，怎么会那样。

周慕像看穿了他，先替他把这话接了过去。

.

「你是不是想说，」周慕说，「一个没做亏心事的人，不会那样怕。」

何砚没说话，等于默认了。

「她怕。」周慕说，「怕了很多年了。可她怕的不是这桩。」

他低下头，看着自己那双磨得指腹很平的手，看了很久。

「很多年前，她还没到这条街上来。那时候她身边有个人，长年动手打她。打了不是一天两天。」周慕的声音很轻，一个字一个字地放，像怕碰碎什么，「有一回，打急了，她躲，推了一下——就那么一下。那个人没了。」

何砚的呼吸停了一瞬。

「不是她要杀谁。」周慕说，「是躲。是护自己。可那个人没了，是真的。她慌了，一个人把它掩了下去。没人知道。这么多年，压在她心口最底下。」

他抬起眼。

「你现在懂了吧。她怕的不是顾家寅那天晚上死没死。她怕的是——有人来查她。查得深了，深到把那桩旧事翻出来。她一辈子活在这个怕里。所以警察一问她话，她就僵，就躲，就说不清。她不是心虚这桩命案，」周慕的声音低到几乎听不见，「她是心虚那桩，那桩你们做梦也没往那儿想的、埋了那么多年的旧事。」

何砚坐在那里，一动不动。那个哭不出、辩不明、把布包紧紧护在怀里的女人，忽然换了一层光。她所有的闪躲，他当初读成了杀人者的心虚——原来读错了。那是一个背着另一具尸体走了半生的人，听见有人敲门时的僵。同一副样子，两个解法。他挑了那个错的，还挑得自己心服口服。

「那沓纸。」何砚忽然明白了，声音发干，「抽屉里那沓你烧掉的纸。」

「顾家寅手里的东西。」周慕说，「不知怎么，那年月他摸到了她那桩旧事，弄到了些能咬死她的凭据。他就攥着这个。」

周慕的手在膝上慢慢握紧了。

「你查过他怎么涨她的租。头年三千八钓她进来，第二年一万一。旧物一件件卖掉填租子，铺子里的灯一年比一年关得晚。你们当那是他二房东的手段，狠一点罢了。」周慕摇了摇头，「不是。他手里攥着能送她进去的东西。他要多少她给多少，他说往东她不敢往西。那不是租子。那是他拿一条命，一年一年地从她身上抽。」

「你要问我怎么知道的。」周慕像看穿了何砚没问出口的话，「几个月前，我修好一只挂钟，送上五楼给她；顺路，也给顾家寅送过一只座钟。那天在他门外，我听见他打电话，逼的就是她，话里话外，是要把她那桩旧事捅出去。我进屋放钟的时候，亲眼看见他把一沓纸，锁进写字台最底下那只抽屉。」

他抬起眼，那眼神平得没有一点得意。

「修钟的人，进得了每一家的门，看得见每一家的抽屉。」他说，「谁家的钟慢了、谁家的锁松了，都来找我。我在这条街上修了三十年。这条街的里里外外，没有一样，是我不知道的。」

——那沓纸烧起来很快。就那么一点点东西，攥住了一个人半辈子。

「我烧了它。」周慕说，「顾家寅没了，纸也没了。这世上，再没有一样东西，能证明她那桩旧事了。」

「那个人，」周慕补道，「无亲无故，不是本地的，飘来飘去一个外乡人。他没了，没人报案，没人找，世上连一张纸都没记过他。你们按常规去查她的底，查不出什么——那桩事，本来就沉在水底，没有影子。」

他停了一下。

「能把她钉死的，只剩两样。一样，是顾攥着的那沓纸。一样，是『顾家寅到底攥着谁的把柄』这个问题本身——只要这个问题还挂在案子上，你们早晚会顺着它，摸到她。」他看着何砚，「纸，我烧了。可问题，烧不掉。问题，得有个人领走。」

.

何砚坐了很久，才把最难的那个问题问出口。

「杀了他就够了。」何砚说，「你要护她，杀了顾家寅、烧了那沓纸，就够了。做成一桩谁也破不了的案子，或者干脆做成他自己跳楼——事情就完了。你为什么，」他的声音抖了一下，「要绕这么大一个圈子，先把她一步步做成凶手，抓起来，再自己进来把她换出去。你为什么要让她进那一趟。」

这是何砚想不通的最后一环，也是最重的一环。

周慕没有立刻答。他把那盏台灯往自己这边扭了扭，光落在脸上，把那些皱纹照得很深。

「你办案。」他说，「一桩案子，凶手没抓着，你们会怎么办。」

何砚没答。

「挂着。」周慕替他说了，「悬着。一年两年，隔些日子翻出来再查一遍。查一个死了的人，最先查什么——查他跟谁有过节，查他的债，查他攥过谁的把柄。你们迟早会去翻顾家寅那些脏账。翻着翻着，」他看着何砚，「就翻到她头上，翻到那沓纸原先攥着的东西上去了。纸烧了，可你们会去查她的过去。查一个跟死者有这么大仇的人的过去。」

何砚的后背一点一点凉下去。

「所以，头一步，我想让它就做成跳楼。」周慕说，「一个欠债的二房东，走投无路，自己从五楼下去了。案子这么结，最干净——没有凶手，没有人认，没人会去翻他攥过谁。这是最好的一条路。」

「可这条路，我不敢赌它走得通。」他抬起眼，「一个人要是死了以后才被推下楼，伤口就不一样——活人受伤会出血，会红；死人的伤口，是干的。这一条，我做不了假。血怎么流、往哪儿沉，我摆布不了，那是老天的规矩，不是钟表的规矩。死人的伤口不会说谎。」

他顿了顿，声音很平。

「我不赌你们没有懂行的。这世上，总有一双眼睛，会看出他是坠前死的。我赌不起。赌不起，就得把输了以后的路，也先修好。」

「所以从头起，我做的就是两条路。」周慕说，「头一条，做成跳楼，你们信了，最好，谁也不必牵进来。可万一有人看穿了，跳楼变成谋杀——一桩谋杀，就一定得有人认。没人认，它就永远悬着，一年两年翻出来查一回，早晚查到她头上。那我就走第二条：让嫌疑一步一步落到一个人身上，坐实，再当众洗清，最后我自己进来认罪。这第二条，是一台备用的机器，我事先一个齿一个齿装好，搁在那儿。你们哪天识破了跳楼，它自己就转起来。」

何砚说不出话。他终于明白，那具尸体上每一处看似矛盾的破绽——背上的尸斑、不出血的伤口——不是周慕失手留下的漏洞，是他根本没打算瞒的东西。他瞒不了，索性把它们，留成第二条路上的路标。

周慕抬起眼，看着何砚，一字一句。

「一个被你们怀疑过、又当众洗清了的人，往后再没人回头看她。一桩有人认了罪、认得清清楚楚的案子，往后再没人去翻死者的旧账。」他的声音很轻，却像敲在钟上，「我要的不是让她躲过这一回。我要的是，这案子从此闭上，闭死，闭在一个跟她那桩旧事半点不沾边的答案上——顾家寅捏着我经手假表的把柄，我杀他灭口。你们把力气全使在这么个护着旧名声、杀人偿命的老头子身上，就再没人去掀顾家寅攥过谁、掀到她头上。」

何砚说不出话。他终于懂了那份「太完美」的口供是什么——那不是个凶手在遮掩自己，是一个人替所有会追问的人，把每一扇通往苏晴的门，从里面一扇扇锁死。他这半辈子的笨功夫，从头到尾都在替周慕把这些门焊牢。

.

何砚忽然想起第一章那双摆错方向的鞋。这些天，那双鞋一直在他心里某处硌着——一个把每一步都拨得分毫不差的人，怎么会让死者的鞋，一只朝东、一只朝西，别别扭扭地留在那儿。

「那只鞋，」何砚说，「一只穿反了方向的鞋。那也是你摆的？也是留给我的路标？」

周慕沉默了很久。屋里那一墙的秒针，走过了好长一段。

「不是。」他终于说，声音低下去，「鞋是我唯一没拨准的地方。」

他低头看着自己那双手。

「别的，我都能当成活计来做——一根线，一块表，一道插销，手是稳的。」他说，「可给他重新穿鞋、把他摆成坠楼的样子，那一下……我这双三十年没抖过的手，抖了。」他停了一下，「把一个人，当成一样东西来搬的时候，到底还是抖了。就那一只鞋，我没拨准。」

何砚看着他，忽然觉得，这一只没摆正的鞋，比他做对的每一处，都更叫人难受。那是这台精密机器上，唯一一点没能磨掉的、属于人的东西。

「她进去那三天。」周慕说，声音低下去，第一次有了一点不平，「我算过。那三天，是她最安全的三天。她坐在里头，恰恰因为她坐在里头，往后一辈子，没人再动她。」他顿住，「我知道那三天她难受。这是我唯一……对不住她的地方。可我没有别的路。要让人往后再不看她，得先让人看过她一眼，看错，再当众看清。」

.

屋里静得只剩那一墙秒针。何砚坐在那片沙沙声里，觉得面前这个人，不是他办了半辈子案见过的任何一种凶手。他嘴上认的是自保，是几十年前那点脏事，是护自己的名声——可他做的这一切，精确得没有一丝多余，也没有一丝真为自己：每一步都往一个方向走，让苏晴，永远，安全。那个自保的动机，是他亲手糊上去、糊得严严实实的一层壳。壳底下，是她。

「你嘴上说，杀顾家寅是为你自己。」何砚轻声说，「假表的把柄，逼债，护你最后的名声。这套，你说得滴水不漏，检察院信了，街坊也信了。可你我都清楚，那是你编给案子听的。」

周慕没接话。

「顾家寅捏着的，从来不是你的把柄，是她的。」何砚说，「你烧的那沓纸，是她的。你拿命护的，是她。」他顿了顿，「我查了一圈，查不出你跟她有什么。你自己也说，一个楼里，抬头不见低头见，点点头，她大概都叫不全你的名字。可你天天在那半间铺子里，隔着玻璃，看着那个姓顾的一年一年把她抽空，看着她眼底那两块青越来越深——你看不下去。」

他看着周慕。

「你是……喜欢她。」何砚把这句话说得很轻，像怕碰碎它，「对不对。一个快入土的老头子，把痴念压了一辈子，压到最后，索性拿一条命，替她挡了这一刀。」

周慕的眼睛动了一下。他没承认，也没否认。他绕开那个字，像在钟表铺里绕开一件太贵重的东西，连指头都不肯伸过去碰。可那个意思，明明白白立在他没说出口的话中央。

何砚却慢慢摇了摇头。他盯着周慕那双垂着的手，那双三十年没抖过、只在给死人穿鞋那一下抖过的手，忽然觉得，「喜欢」这两个字，还是太轻了。

「不对。」何砚改口，声音更低，「痴恋做不出这个。喜欢一个人，做不到把自己整个拆了、连名声带余生一起搭进去，还半分不图她知道。这不是喜欢一个人。这是……还一样东西。你欠她的。」

周慕的手停在半空里。何砚第一次，看见这个人的镇定裂了一道极细的缝。

.

「六年多前。」周慕开口，声音比先前更轻，像从很远的地方传来，「不，比六年还早些。那时候楼下那家店还没开，她也才刚到这条街上来，谁也不认得谁。」

他低着头。

「那年我到了头了。」他说，「表还照修，钟还照准，可我心里那根发条，松了，走不动了。人到了那一步，自己是知道的。有一个冬天的夜里，下着雨，冷，湿。我出了门，想找个地方，把这件事……办了。」

何砚一动不敢动。

「我走到弄堂口，台阶上，坐下来歇一歇。就想歇一歇，缓口气再走。」周慕说，「不知道从哪儿来了个人，也在台阶上坐下了。离我不远。一个年轻姑娘。她大概是看我一个人在那样的夜里坐着，不放心。她没问我什么，我也没说什么。她就那么陪我坐着。」

他停了很久。

——她只当我冷。后来她跟隔壁面馆的说，那晚坐着的是个不认得的人，看他冷。

「雨下了一夜，她陪我坐了一夜。」周慕说，「天快亮的时候，我站起来，走了。她也没拦，也没问。她大概第二天就忘了。一个陌生人，一个冷夜，陪坐一宿，对她不过是件小事。」

他抬起头。台灯的光里，何砚看见这个从头到尾没抖过一次声的人，眼睛是湿的。

「可我没去成。」周慕说，「那一夜，把我留下了。就那么一点……一点亮，不知道怎么，就把人从那口井里拦回来了。」

他的手很轻地按在那块黄铜怀表上。

「我这条命，是她那一夜给的。她自己不知道。她到今天都不知道，那晚台阶上坐着的人是我。她也不知道，这些年替她修钟、替她……做这些事的，是同一个人。」

周慕看着何砚，声音低到几乎听不见。

「一个人白得了一条命，总得还的。她给了我半条命，我在旁边看着有人要抽干她那半条——你说我能怎么办。我又没有别的本事。我只会修表。」

他低下头，看着自己那双手。

「我就把我会的这一样，都给了她。」

.

何砚坐在那里，一个字也说不出。

他懂了。从第一章那双摆错方向的鞋，到密室的线，到三点十四，到那缕绒线，到两个四十七分钟——这些天他引以为傲、推得严丝合缝的每一步，走到最后他才明白：这条干净到没有一丝人间烟火气的推理，从头到尾，就是这个修表匠一个齿一个齿咬合好、一格一格拨准，亲手写下来、端端正正递到警察手上的东西。那不是一桩案子。那是一个人把全部的精确、全部的沉默、全部的余生，拆成看不见的小零件，装进一台只做一件事的机器——让一个女人永远安安全全地在安福路上开她的小店、磨她的咖啡，一直到老，永远不知道有人为她做过这些。

何砚忽然懂了那句「差一秒也是差」。周慕这一辈子把每块表都校到分毫不差，原来只是在练。练那双手，练那份不能错的精准。练到有一天，能把一整座钟——整个案子、整条时间线、警方的每一步——都拨到位，一次拨对，因为他只有一次机会。人在里头，等不了他练。

这不是痴。何砚在心里把那个字轻轻放下了。这是一个人全部的温柔，和全部的决绝。他把它们磨得那么细、那么准，细到没有一丝声张，准到骗过了何砚这样一个认死理的人。

「你是自己找到那本簿子的吗。」周慕忽然说。他重新拿起那圈盖着软布的游丝，掀开布，却没有低下头，「那天你进来，我把它从灯座底下抽出来，推到你面前。我说，你自己看，我不怕人查。」

何砚愣住了。

「一本记了三十年、从没让外人翻过的簿子，」周慕说，「我为什么当着你的面，自己把它推出来。你那会儿只当我坦荡。」他捻着那根极细的游丝，手稳得没有一丝颤，「还有今天。你问我几点，我掀开盖子，报给你听。一块拿来给满墙钟做准头、三十年没差过一秒的表，怎么会当着一个警察的面，差出整整四十七分。」

他抬起眼。

「你们讯问我那几回，把她那段时间线摊在我面前——从两点三十二，到三点十九，四十七分钟，红笔圈着，说这是钉死她的东西。我记下了。」周慕的声音很轻，「结案那天，我把这块表，往前拨快了四十七分，揣上，等着。等哪一个人，肯回头来问我一句，几点了。」

何砚的后背，一寸一寸凉下去。那本主动推来的簿子，那块当面报错的表——从来不是他自己撬出来的破绽，是有人留在那儿、等他来拿的两样东西。是一场考。

「你要考出什么。」何砚听见自己问。

「考一个人。」周慕说，「靠一句谎闭上的案子，是脆的。上头信了，街坊信了，可它底下是空的，哪天来一阵风，就晃。得有一个人——一个管得住这份卷宗的人——把它底下全看清了，看清了还愿意替它守着，这案子才算真的焊死，焊到我不在了，也散不开。」

他把那圈游丝，轻轻安回机芯里。

「查得够狠，狠到把我埋的一样样刨出来；心又够软，软到刨出来之后，肯把它重新埋回去。」周慕说，「这两样，得凑在一个人身上。少一样，都焊不死。」

他看着何砚，声音低下来。

「往后我不在了，总得有个人，知道她底下压着什么，替我，远远地，看着她一点。」

何砚说不出话。他终于听懂这句话底下的分量——这不是自首的尾声，是一场交接。周慕把苏晴半生的秘密、把自己这条命焊成的东西，连同看住她的那点活儿，一并压到了他肩上。

「你现在攥着的这些，」周慕仍旧低着头，「写进去，头一件被翻出来的，是什么，你自己清楚。」

何砚的心一沉。这份真相一旦落纸，第一扇被掀开的，就是那沓烧掉的纸原先攥着的东西——苏晴那桩埋了半生的旧事。周慕用一条命封死的那扇门，会被他何砚亲手推开。

「你要是不写，」周慕说，「就当我是个被逼到墙角的老头子，护一块烂了的招牌，一时糊涂，把人杀了。这答案，你们信了，街坊也信了。挺好。挺干净。」

他捻着那根游丝，半晌，才把最后一句补上。

「你想清楚，」周慕说，「你手里这个真相，戳穿了，救得了谁。」

何砚站起来，腿有点软。屋里满墙的钟还在走，那么齐，那么匀，走给整条安福路听，也走给他一个人听。他看着周慕俯在台灯下的背影，看着那块黄铜怀表在台沿边随着他的呼吸轻轻晃，晃着一个跟全世界的时间都差着四十七分钟、却比这世上任何一块表都走得更真的时间。

他走到卷帘底下，弯下腰。外头，安福路的天已经黑透了，梧桐在路灯下投着乱影，起了霜的空气一下子灌进衣领。何砚站在那昏黄门面的光和外头的黑之间，站了很久。

他手里攥着一整个真相，攥得死紧。真相全出来了，一丝不剩。可他从没像此刻这样，觉得自己什么都做不了——他面前只剩一个没有两全的问题，一个比案子本身重得多、他这半辈子的笨功夫从没教过他怎么答的问题：

戳穿它，还是，成全它。

身后那一墙的钟，一秒不差地，替他数着时间。

第十五章 · 安福路的梧桐

那份卷宗在何砚桌上压了六天。

顾家寅坠楼案，凶手周慕，供认不讳，证据链完整。上头催了两回，说该结的就结，别攥在手里发霉。何砚每回都应一声，说再核一遍。核什么，他自己也说不清。他把那叠纸从头翻到尾，翻到最后一页要落笔的地方，笔尖悬在那儿，落不下去。

他知道自己该写什么。他也知道自己没写的是什么。

登记簿上那行「男式腕表 摆轮游丝失准 顾」，他没写进去。那块比全世界都快了四十七分、又比全世界都准的怀表，他没写进去。检修口里那个到点断电、过了十一分钟又自己接上的发条断电器，苏晴店堂里那只被做过手脚、后半夜单独敲响一声、把她请下楼的挂钟，他都没写进去。真正把人推下楼的那一下，不在三点十四，在四点零一——这个被瞒了整整四十七分的真时刻，他没写进去。两个四十七分钟怎么严丝合缝地扣成一个人的手笔，他也没写进去。这些东西他一样样拆开来看过，看得清清楚楚，然后一样样收回心里，谁也没给。

纸上，这案子是干净的。是他何砚这半辈子办过的最干净的一桩案子。

.

他去看守所见了周慕一回。不是审，手续也不全，是他自己要去的。

隔着那道玻璃，周慕坐得很直。号服松垮垮的，他还是把领口拢得整齐。何砚一进去就看见他在做一件事——他没有表，手腕上空的，可他垂着眼，嘴唇极轻地动，一下，一下。

「你在数。」何砚坐下，隔着玻璃说。

周慕抬眼，没否认。「屋里没钟。」他说，「数着，心里有个准头。」

何砚忽然明白了，这个人在心里替自己走一块表。没有游丝，没有摆轮，就靠一条数了三十年的命，一秒一秒替自己往下数。数得准不准，这世上再没有第二块表来给他对了。可他还在数。

「差得多吗。」何砚问。他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问这个。

周慕想了想。「差不了太多。」他说，「练过。」

何砚在玻璃这头坐了很久。他想问的那些话，一句也没问出来。他发现自己见周慕，不是来要什么的——是来看一眼，看这个人有没有后悔，有没有怕，有没有在最后关头露出一点点想反悔的意思，好让他何砚能顺理成章地把那份真相递上去，把这件事从自己肩上卸掉。

可周慕没有。他坐得那么直，数得那么稳。他把这条路走到底了，走得心甘情愿，连一丝多余的晃动都不给。

临走，周慕忽然叫住他。「何警官。」他说。这是他头一回这么叫，「有件事，麻烦你。」

何砚回过头。

「她的店，」周慕说，「快到冬天了。临街那扇法式窗，插销松了，我早想给她紧一紧，没来得及。你路过，跟她提一句，找个修的。别叫风灌进去。」

何砚站在那儿，喉咙发紧。这个人把余生都拆进了一台机器，临了惦记的，是一扇会灌风的窗。

「我不认得她。」周慕又补了一句，怕何砚多想，「一个楼里的，点点头。你就说，是修表的老头子提的，让她仔细着点门窗。这么说就行。」

何砚点了点头。他没说自己不会去说。他也没说自己会。

.

庭上，周慕从头到尾只说了那一套。年轻时手上不干净，做过假表，把柄攥在顾家寅手里，被一年一年地逼、一点一点地磨，他忍到了头，上楼把人杀了，灭了口，烧掉那沓能钉死他的凭据。密室怎么做的，时刻怎么钉的，一样一样，清清楚楚。公诉人问一句，他答一句，答得比问的还整齐。旁听席上有人摇头叹气，说好端端一个修了三十年表的老实手艺人，怎么就被逼到这个份上，走了这条绝路——说得跟真的一样。它本来就是真的，只是真的不是他们以为的那一层。

何砚坐在后排。他看见周慕在被问到某个时间点时，极自然地偏了偏头，像是要看一眼腕上的表，才想起手腕是空的。他就那么顿了半秒，然后凭着心里那块表，报出了一个精确到分的时刻。分毫不差。何砚拿自己的手机对了——差着两分钟。慢的是何砚的手机。

那一刻何砚差点笑出来，又差点哭出来。到了这个地步，这个人报出来的时间，还是比法庭上所有的钟都准。

.

晴天杂货重新开张那天，何砚正好路过。

他不是特意的。他只是这些天总往安福路走，说不上为什么，脚就把他带过来了。四十七号一楼，卷帘拉上去了，玻璃擦得亮，门口摆了两盆不值钱的绿植。苏晴在里头理货架，把一只只旧物擦干净，一件一件摆好。她瘦了些，脸色还是疲的，可比上回何砚见她时，人像是从水底浮上来了，能喘气了。

她不知道。何砚站在街对面看着她，心里明明白白：她不知道那晚台阶上坐着的是谁，不知道替她修了这些年钟的和替她进去顶了命的是同一个人，不知道自己脚下这间小店、这条能重新开张的命，是别人一秒一秒拨出来、一格一格护住的。她只知道，那个天天勒索她、把她往死里逼的顾家寅，忽然就没了；那个沉默的修表老头子，忽然就认了罪，进去了。她大概觉得世道无常，觉得自己是撞了运，从一口井里稀里糊涂爬了出来。

她永远不会知道。

周慕要的就是这个——她永远不会知道。她若知道了，这份安全就有了重量，就压着她，她就再也轻松不起来。他把这份救赎做得连一丝痕迹都不留，就是不许它回过头来压她一分。

何砚站着看了一会儿。苏晴理着理着，忽然停下手，抬起头，往靠里那半间昏黄的门面看了一眼。慕记钟表的卷帘，落着，锁着，落了灰。她看着那扇关了的门，看了两三秒，眉头很轻地皱了一下，像是想起了什么，又像是什么都没想起——只是一点说不清的、模模糊糊的东西，从心底浮上来，又沉下去。她大概自己都说不上那是什么。

然后她收回眼，接着理她的货架。

何砚没有过街。他想起周慕托的那句话——那扇会灌风的窗。他站在街对面，看着那扇临街的法式窗，铜插销在玻璃后头闪着一点旧光。他终究没走过去。他没那个脸走过去。他手里攥着她半生的秘密，攥着为她死了半个人的那个老头子的托付，他没脸站到她面前，用一句「是修表的老头子提的」，把这一切轻描淡写地递给她。

他把那句话，也收回了心里。跟别的一起收着。

那天晚上，何砚在办公室坐到很晚。

卷宗摊在灯下。他终于拿起笔。

他想了很多。他这半辈子信一样东西——证据。他不信直觉，不信人情，不信谁哭得惨谁就无辜。他信摆在桌上、指得清清楚楚的东西。他靠这个办了一辈子案，也靠这个，把周慕替他铺好的每一步，走得又稳又漂亮。他引以为傲的那份笨功夫，到头来成了一个凶手手里最趁手的工具。

他也信另一样东西——一桩谋杀就是一桩谋杀。一个亲手把人杀了、又把另一个无辜的人一步步做成凶手抓起来的人，不该因为他是个被逼到墙角的老实人，就被一声叹息轻轻放过。这是他信了一辈子的第二样东西。它和第一样，此刻在灯下顶着牛。

戳穿它，那份真相会推开苏晴那桩旧事的门。会毁掉周慕拿命焊死的东西。会把一个刚从水底浮上来的女人，重新按回去。而它救得了谁？周慕认的是他真犯下的罪，戳穿不戳穿，他都在里头。苏晴清白，可她那桩旧事一旦被翻出来，清白也护不住她。戳穿这份真相，何砚谁也救不了，只会把两个人一起推下去——一个已经跳下去的人，和一个被人拼了命才拉住的人。

成全它，那就是让一个亲手谋杀了人、又设计陷害了无辜者的凶手，被以「被逼灭口、护一块烂招牌」轻描淡写地定案。让一份他心里明明知道遮着真相的答案，落纸，归档，成为白纸黑字的真相。这违背他这一辈子信奉的所有东西。他何砚，一个认死理的人，要亲手把一个假答案盖上章。

他在灯下坐了很久，很久。

何砚最后落了笔。

他在结案报告的末尾，一字一句，写下了周慕的那套供词。凶手周慕，早年私制假表落下把柄，长期为死者顾家寅敲诈勒索，不堪其逼，预谋将其杀害灭口，手段、时间、动机，均供认不讳，与现场证据相符。案情清楚，证据确凿，建议结案。

他没写那两块表——拨到三点十四的死者腕表，拨快四十七分的周慕怀表。没写那两个四十七分钟。没写登记簿上那一行。没写检修口里那个发条断电器，没写那只被做过手脚的挂钟，也没写真正的四点零一分。没写那扇会灌风的窗，没写那沓烧掉的纸原先攥着的东西。他把那个干净的、假的、能让所有门永远闭着的答案，端端正正地写了上去，签了字。

签完，他把笔放下，两只手撑在桌沿，低着头，坐了很久。

他知道自己做了什么。他没有替周慕开脱——周慕认的是真罪，一天没少。他也没有替天行道——那份真相，他一个字没往外说。他只是做了一个选择：在两扇都通向深渊的门之间，他挑了那扇后头站着苏晴、也站着周慕拿命护住的东西的门，把它，从外面，轻轻关上了。

他成全了它。不是因为它对。是因为戳穿它，更错。

这不是何砚信了半辈子的那套办案。这是别的东西。他这半辈子头一回，把证据、把真相、把他认死了的那个理，压在了另一样更沉的东西底下。他说不清那是什么。他只知道，从今往后，他不再是从前那个只认桌上东西的何砚了。这桩案子结了，可它在他身上留下的，一辈子都结不了案。他会带着这份没人知道的真相，走完他往后每一天的笨功夫。它会在每一桩他经手的干净案子背后，轻轻提醒他一句：干净的，未必是真的；你看见的证明，也许是谁替你摆好的。

他替周慕，也替他自己，守住了这个秘密。这是他这个认死理的人，一生里唯一一次，也是他能为这两个人做的，唯一一件事。

.

卷宗归了档。周慕在里头，一天一天，替自己数着表。苏晴在安福路上，一天一天，开着她永远不会知情的店。

许多天后的一个清晨，何砚又去了安福路。

还是那样破晓的时辰，跟顾家寅坠落的那个清晨一模一样的钟点。天刚蒙蒙亮，梧桐叶上落了一层薄霜，一夜的寒气还没散。早点摊支起来了，白汽在冷空气里袅袅升着。老洋房静静立着，四十七号五楼的阳台空着，底下那截人行道，早没了当初的痕迹，扫得干干净净，行人来来去去，谁也不记得那天早上这里躺过一个脸朝下的人。

晴天杂货还没开门。慕记钟表也关着。

何砚站在街角，抬起手腕看了看表。他不知怎么，前些天鬼使神差，把自己那块总慢两分钟的手机，照着记忆里周慕那块怀表的走法，往前拨了两分钟。拨完他就后悔，觉得自己傻。可他一直没拨回去。

此刻，他手腕上这块表，走的是那个跟全世界都差着一点、却比全世界都真的时间。它在他腕上，一秒一秒，稳稳地走着，不快，不慢，一丝不差。

安福路上的霜，在初升的光里一点一点化了。梧桐的影子被拉得很长，落在湿了的石板路上。整条街还睡着，只有那些藏在店铺里、藏在人手腕上、藏在一个数着表的老人心里的钟，谁也不停，谁也不差，一齐往前走着——走给这条街听，走给顾家寅那个再没人记得的清晨听，也走给一个永远不会知道自己被谁托住过的女人听。

何砚站了一会儿，转身走了。他没回头。身后，安福路的钟，一秒不差地，替所有人，把时间往下数。